



踏歌

〔第
23
期〕

目錄

主編的話	P.1
培僑與我	P.2-3
2015年學生會答辯大會	P.4-5
學橋	P.6-7
義工隊	P.8
追求內心的夢想	P.9
記一次講座	P.10
抗日戰爭講座觀後感	P.11
An Interview with Miss Chung	P.12
宿舍生活	P.13-15
圖書館服務生感言	P.16-19
If Life Without Music	P.20
My Swimming Career	P.21
籃球員羅斯	P.22-23
我的甜品師之路	P.24-26
葫蘆絲情緣	P.27
告別悲觀	P.28
抗戰勝利70周年紀念特輯	P.29-31
球迷特輯	P.32-43
Travelling Bird	P.44-49
Summer Trip to USA	P.50
英國生活	P.51
我的日本經驗	P.52
柬埔寨遊記	P.53
夏・旅	P.54-55
遊記	P.56
父親	P.57
紙蓮花	P.58-59
冰山地獄裡的人	P.60-63
What would you do?	P.64-65
刺客戒殺 隱者回歸	P.66-67
——《刺客量隱娘》觀後感	
于丹「讀書與讀心」分享會	P.68-70
給紂王的一封信	P.71
視藝作品	P.72-93

主編和副主編的話

主編

5A 鄧嘉怡

在這個獲取資訊極其容易、科技飛速發展的社會，我不知道還有多少人，願意打開一本無關學習成績的實體書，細細品味。我也不知道會有多少人，願意翻閱這本《跨越》，從頭看到尾。這是一本無關學業的書刊。即便你將它背得滾瓜爛熟也好，你的學業成績也不會進步半分。在我心目中，這是一本與分享有關的書刊。

幾十頁間，你能看到的全是我們想與你們們分享。我們將我們的故事、回憶、感悟……化作文字和圖畫，化作這本《跨越》，傳達到了你的手中。我希望這裡面會有那麼一兩篇文章或者那麼一張圖畫能夠打動你的心，將創作者的內心世界傳達到你的心中。打開它，你會看到文字在每一頁綻放出的精彩故事、不同的顏色在紙上交織出的美妙圖畫。我希望你能從中享受紙質閱讀，發掘文字的樂趣，激起創作的靈感……

每一年的《跨越》都是在接近學期結束的時候交到你的手上，我想，這也是告訴你，鼓起勇氣，跨越過去那個學年所有過不去的坎吧。願這本跨越培僑副校七十週年的刊物，讓你從中找到勇氣和力量，跨越那些挫折、那些不快、那些失落。

副主編

5A 霍安容

捧著這本薄薄的校報，我的心卻沉甸甸的。不禁回想起逐班催稿的身心疲憊和熬夜改稿的廢寢忘食，一點一滴，幾個人的心血結晶，終製成了你我手中的這本《跨越》。今年我們涵蓋了不同範疇的文章，有的表達著對學校、對宿舍的熱愛，有的將自己的經歷書寫成文，還有的寫旅行，寫運動……翻看這些文字，彷彿看到了同學們多姿多彩的生活和從中獲得的深切感悟，讓人不禁感嘆世界如此五彩斑斕。

在校學習、課外活動、業餘愛好……我們有這麼多這麼多的事情要去做。但在繁忙的學業生涯中，同學們，別忘了閱讀，別忘了文字。世界給你的種種不過是它萬千變化其中的一個面貌，坐下來閱讀，讓自己的心平靜下來，讓緊繃的神經得到放鬆，讓紛雜的世界暫時消聲。通過一本本書籍或文章，你更能看到它的變幻莫測和紛繁複雜，在開拓思維的同時，也豐富了你的內心。而我們正希望通過《跨越》這個平台，提供機會給同學們講述他們的故事，對生活、對世界的熱愛或深切的感悟。同時，將這些美好的文章分享給每一個讀它的人。希望你能從中獲益。

中有金言「腹有詩書氣自華」，外有名句「You are what you read」。我們應永不停止閱讀，永不停止吸收養分，永不停止成長。

副主編

5A 王嘉鳴

《跨越》——是一種傳承。

為什麼說是傳承？因為它不僅收錄著一代代學生們優秀的文學作品，為他們的學習生活留下了印記；也是因為，《跨越》的本身，就是傳承的見證。

我第一次接觸到《跨越》是因為為端生。在我中三的時候，一次上圖書館遇見了她，她很親切的叫我的名字和我說：「聽說你中文不錯，有興趣給《跨越》投稿嗎？」這便是我們邂逅的開始。接著，《跨越》有了我留下的痕跡。雖然不多，但或多或少都讓我的內心有種奇妙的滿足感。

到了中五，我不只是留下印記，我開始創造印記。我們一班編輯開始策劃這本傳承的內容，找人寫稿，找人插畫，我們希望有更多新鮮、有趣的印記加入這本傳承之中。這些種種的印記匯合在一起，這便是你現在所看的《跨越》。

每個在培僑讀書的學生都一樣，隨著年級一級一級的往上升，總會有一個機會讓你接觸到《跨越》，瞭解到《跨越》。從過客，到參與，最後到製作，《跨越》總是在不斷傳承下去。可能今天的你是《跨越》的讀者，而未來的你就會參與到《跨越》的製作中。看著自己的文章發表在《跨越》上，留下自己的名字，我想，這便是給自己的中學生涯一個最好的印記。

最後，今年是學校的70周年，在這裏我衷心的祝願我們的母校能夠跨越一個又一個年華，將育才之心一代又一代的傳承下去。

培僑與我

5A 陳玉山

轉眼間，來培僑的日子已近三年。自己也曾經目送不少畢業生走出校門，迎接未來新的征程。回想自己，也即將成為中六畢業生，特別是最近幾天看到現時的中六生忙碌著畢業試時，才驀然發現，自己的中學生涯已近尾聲。

不禁之間，讓我想起三年前剛踏入校門，那時的我少負遠志，對未來充滿無限憧憬。三年後的今天，在學校老師的諄諄教誨下，加上自己的一點努力，獲取了豐富的知識，取得了學業上的進步。談及未來，依然能夠攤開雙手，倍加坦然地迎接降臨。

回首三年如水光陰，一千多頁就這樣匆匆翻過，但總是忘不了諳熟的教室，曾經有一群發憤苦讀的身影；忘不了歡樂的操場上，曾經有一群龍騰虎躍的英姿。回憶皎潔明月，曾經林蔭中攜手闌漫，曾經輕風裡淩亂發梢！一路走來，留下的不僅是腳印，揮灑的不僅是汗水，收穫的不僅是知識，帶走的不僅是回憶。在學校成長

的青蔥歲月裡，我們心懷夢想，放飛夢想。

憶往昔，心中總有幾許依戀，幾多感慨！看現在，衝刺中學文憑試的警鐘已經響起，明天，我們將開始緊張的奮鬥征程。以下一聯願與2017屆全級畢業生共勉：有志者，事竟成，破釜沉舟百二秦關終屬楚；有心人，天不負，臥薪嚐膽三千越甲可吞吳！

我們堅信，荊棘的終點，定是通向美好未來的關口；風雨交加的夏天，定會迎來輝煌的金秋；穿越苦難和淚水，將到達幸福的彼岸！願我們彼此同在，與星月同伴，揣懷夢想埋首伏案，共揮寫青春傳奇！

豔陽，
灼燒信仰，
明亮夢之篇章！

培僑與我

5D 劉曉虎

今年是我來到培僑的第五個年頭了。

想起初踏進培僑的時候，剛從內地來的我還是一個懵懂的孩子，對於香港毫無認識，只是充滿了對未來的想像。我來到香港的的第一站，就是培僑中學，這裡有著我在香港的全部記憶。初來香港，語言不通是我最大的障礙，擔憂自己是否能適應香港的生括，融入這裡的圈子。

然而事實卻並非我所想像的那樣糟糕。回想第一次走進培僑，是入學考試的時候，我穿著不合群的便服獨自踏進試場，陌生的環境讓我不知所措，甚至不知道自己應該坐在哪裡。我用蹣跚的從電影裡學的廣東話問周邊的同學我的座位，怎知那位同學用流利的普通話告訴我隨便坐就好，並熱情的與我交談。我心中對香港的恐慌就在那時漸漸地消失在培僑的試場裡。

入學後，老師與同學對我的幫助仍歷歷在目。課堂上無法聽懂廣東話的我總在下課後，喋喋不休地追問同學課堂的內容。他們不但不拒絕我，反而耐心地指導我廣東話的發音，主動與我用廣東話聊天以幫助我練習。我們就在你一言我一語的談天說地中度過了一天又一天。融洽的環境早已讓我忘記了這是一個全新的環境。

中一的一整年，我都住在宿舍，本就對香港不熟悉的我，一星期有五天都留在培僑度過。香港這麼陌生，我不知哪輛巴士可以通往我家，卻知道在天后乘搭49M可以回到學校。培僑就是我最先認識的香港。

若說培僑對我來說象徵著什麼，那便是一條寬闊的大道，讓我從內地通往香港，從迷茫通往希望。

2015年學生會答辯大會

3A 莊耀儀

2015年10月8日，8點20分，一個平淡無奇的時刻，四周靜謐得好像時間停滯了一樣，彷彿一個細微的動作就能將這平靜擊碎。牆上掛鐘的分針一點一點地逼近那個大大的6字。在萬眾矚目下，時間定格在8點30分，一場腥風血雨在培僑中學的禮堂中展開了……

這一天，同學們正襟危坐。培僑中學禮堂的舞臺上，兩個學生會的候選內閣各據一方，雖沒有刀光劍影，卻也是劍拔弩張，緊張的氣氛瀰漫在禮堂中。

一號候選內閣Vanadium的宣傳短片吹響了戰鬥的號角。一串淺顯易懂的文字，一段歡快易記的音樂，Vanadium的宣傳短片僅僅用了短短的一分鐘，就表達了他們想為學校全體師生服務的決心。相比之下，二號候選內閣Allison的宣傳短片顯得稍為遜色，在戰鬥剛剛打響的第一刻，他們似乎就在起跑線上落後了。

激烈的戰鬥終於結束了預熱，雙方開始了一番唇槍舌劍。Vanadium的主席在一開始就先發制人，在論述自己政綱的同時，也犀利地向Allison發問：「為什麼友閣會在截止日期前一日才繳交報名表，差點就失去為學生服務的機會，是否真的有意誠意去為學生服務？」而在屬於Allison的時間內，主席首先用設問的方式闡述了自己的政綱，並再三強調他們為學生服務的誠心，同時也質疑Vanadium舉辦活動的可行性：「你們說會在教員室內設立留言板，方便老師和同學的溝通，但如果有學生在留言板上

寫粗口，請問友閣同學你們是否可以管理到？」這是一次很好的反擊，但是在評判第一次按響鈴鐘時，Allison的主席就中止了自己的發言，未能完全地反擊。

緊接著Vanadium又開始發動反擊，內務副主席抓住麥克風就開始了她的論述：「友方同學在政綱提到你們會在體育堂提供租借PE衫，那我想請問，全校這麼多同學，你們怎樣保證每個人都可以租借到你們的PE衫？學生會的經費有限，你們又如何去解決資金問題？你們可以確保到PE衫的衛生？難道你們想將不乾淨的PE衫租借給同學？」此一連串咄咄逼人的話語使她博得了陣陣掌聲。Allison的內務副主席也不甘示弱，立馬就著體育服這個問題進行了明確的回應：「我們會向已經畢業的同學們借用他們的PE衫，而運動鞋我們也會選用較平的牌子，並且在使用過後及時清洗，確保每個同學都能租借到乾淨整潔的PE衫。」緊接著，她又向Vanadium開始了新一輪的轟炸：「友方同學，你們的同學不遵守校規在室內場穿著皮鞋，你們是否有將校規放在眼裏？」

這句話立馬使得全場的目光聚焦在了Vanadium身上，同學們都迫不及待得想知道，面對如此犀利有力的問題，他們將會如何回答？但，結果卻差強人意，事實令人失望，他們並沒有正面回答這個問題，是否承認了？他們迴避似的拋出了同樣尖銳的問題給Allison，「你們的成員成日在ig上po一些不合學生形象的照片，你們該如何解釋？你們在學校創立70周年的時候舉行電子競技比賽你們覺得學校會怎樣想？你們……」話還沒說完，就因超時而被中止了發言權，那位同學被迫

停止說話。而Allison的外務副主席也開始反擊，不但譴責Vanadium的成員在校內不遵守校規的種種舉動，更對於電子競技比賽作出了解釋。

第二輪的質問在一連串的互相斥責和辯論中結束了，同學們都有點意猶未盡，畢竟這是一場實力與實力的對決，是一場關係到他們未來一年生活的答辯。緊接著就是臺下發問的時間，同學們都躍躍欲試，有各種各樣的問題等著兩個候選內閣，他們，又會有怎樣的精彩表現呢？

第一個進行發問的同學一張口便是對Vanadium一通指責：「我想請問一號內閣，你們的成員現在在臺上還穿著有『Nike』標誌的短襪，你們在漠視校規嗎？」這句話使得臺上被指出的同學臉都黑了，頭頂上不斷冒出青烟，Vanadium的內務副主席馬上做出回應，言辭中卻指責這位同學在懷疑訓導老師的辦事能力，對其極其不尊重。

緊接著又有一位同學提出問題，這問題使全場的氣氛又一次推向了高潮，「我想問下二號內閣，如果向你們租借PE衫的同學有狐臭或是香港腳你們該怎麼辦？」這個問題沒有那麼尖銳卻反而有些無厘頭，全場哄堂大笑，不約而同地望向Allison，想知道他們該如何回答這個問題。Allison的內務副主席不慌不忙地拿起了話筒，作出了回答，依舊是氣勢如虹，那種氣場不是一般人能擁有的。

在同學提問的時候，臺下也有人開始竊竊私語，有的人認為這兩個內閣總是有沒有正面回答過對方的問題；有的人則說，他們僅僅是一直在不斷指責對方的不足，卻沒有說出自己究竟好在哪裏；有的老師甚至都參與了話題，他們認為這次的答辯僅僅在於對對方的指責而有些詞語更是讓人聽不明白，從這場

答辯看來，兩個內閣的表現都不怎麼樣。

時間一分一秒地過去了，讓人激動不已的答辯大會也接近了尾聲，到了兩個內閣的總結時間，這也是他們在本次答辯大會的最後一次發言了。Vanadium的主席先是感謝了這一年來所有幹事的支持以及陪伴，又指出Allison的聯校活動並不存在，他們祇會開空頭支票給同學。讀同學失望，沒有誠意去為學生服務，並強烈要求Allison正面回答該問題，並希望同學可以將自己神聖的一票投給Vanadium。而Allison的主席在總結時間再三聲明自己是有絕對的熱情去為同學服務的，他們有著絕對的誠心。而Vanadium舉行的活動能看出他們不會用政綱，只會靠包裝，虛有其表。並且聲明不會因為此次選舉而和Vanadium成員的友誼破裂，會保持良好的友誼。Allison在經歷困境時並沒有放棄，反而迎難而上堅持到了現在，這足以表明他們有絕對的誠意為全校同學服務！希望同學可以在10月12日那天將手中關鍵的一票投予他們，他們表示由衷的感謝。兩個內閣精彩的總結為此大會畫上了一個圓滿的句號。

答辯結束了，兩個內閣的牙尖嘴利卻依舊充斥在腦海。在緊張的學習生活中，兩個內閣給我們帶來的歡聲笑語數不勝數。在我們心中，無論是哪個內閣當選了本次的學生會，我們都會衷心地支持他們。我們也堅信，他們一定會言出必行，給學生帶來更好的校園生活。不會給我們開空頭支票的！

學僑

6A 尹浩然

學僑，全名是學僑朋輩輔導計劃。身為學僑的輔導學長，我們的職責是幫助新來的中一生適應中學生生活。學弟學妹們也許會遇到不少困難，時時刻刻需要幫助，若輔導學長們不負責任，對他們不睬不睬，學弟學妹們就不能得到幫助，因而負責是一種可貴的處事態度。

相信大家升上中一時都會體會到對小學生生活的依依不捨，和環境轉變帶來的不安，要適應過來真不容易。在中一時，我也曾有相同的經歷，因而藉著參加學僑來適應新的中學生生活。可是，我的輔導學長在找過我一兩次後就沒有再找我聊天了，我只能在生活中慢慢探索。因此，後來擔任輔導學長一職時，我非常重視這個計劃。

你可能會覺得我太傻，是自我找苦吃。讀過中學的人都會覺得中一生稚氣頑皮，你跟他談甚麼以禮相待、關心人都是對牛彈琴，否則他們都不會有「中一難」的稱號。然而須知音樂全在主觀心，不在客觀事。有時，我除了找自己的學弟外，也會與他們的同學談天。因為要與學弟們溝通，首先就是要了解他們的學習環境，認識班上的人，因此才更容易打好關係。對於在二零一三年就讀1A班的學生來說，他們可能還會記得有位叫「聖誕老人」的學長經常進入班房。這是我的花名，主要是因為自己擁有一頭白髮，給人一種老成的觀感，所以在他們惡搞下就將我改名為「聖誕老人」。我總想，不叫我做阿伯或阿爺已經算是給我面子啦！

還記得他們總喜歡圍住我，問我要糖吃，而我總會以沒有帶的理由回絕他們。他們會十

分不滿，但是過了一會，不滿的情緒就會消散。就是這樣，在不知不覺間大家就互相認識了，而「聖誕老人」這花名就在中一級傳開來。很久以後的某天，我在走廊排隊等上課時，竟然有一名我不認識的中三同學問我，「你就是那位出名的『聖誕老人』嗎？」。想不到過了幾年多，「聖誕老人」仍給他們留下深刻印象。

聽到這裡，你或許以為我和學弟們的關係很好吧！可是現實總是事與願違。每年我都會負責三至四位學弟的工作，然而肯與我接觸的只有一兩位。最令我深刻的，是當我與一位學弟面對面溝通時，他的眼睛總不肯望著我，也不作聲，好像我是怪物會吃掉他一樣。可是當他的朋友在遠處叫他，他便會立即調轉頭回應，且談得熱烈的。面對著極大的反差，我只好默默的離開。

有時我會反思是否自己有甚麼不足，才得不到學弟的信任，但同組的組員卻說：「既然學弟都不找你了，證明人家不需要你的幫忙，你的任務都已經完成了，何必自我找苦吃呢！」起初，我會覺得就算別人沒有問題要我幫手，至少為我總覺得就別人沒有盡輔導學長的責任，因此也可以和他建立良好的溝通關係。但受了兩年挫敗後，我明白到不要強行與自己溝通不來的人溝通，否則只會令大家的關係惡化。於是，我放下了過分關心學弟的想法，對於不太想與我接觸的人，我就與他們保持一定的距離。最多碰面時問候一兩句，這已經很不錯了。

與自己組員融洽相處是我擔任學僑以來最感到成功的事。為了可以和組員加深了解，每逢在禮堂當值，我都會特意邀請大家一起玩UNO或牌匾疊。起初他們都有些被動，不太敢出聲。但是玩得多了，大家就有更多傾談的話題，且願意表達自己的感受，談論照顧學弟或學妹的苦與樂等，也會為同組組員作出鼓勵和

訓勉。

現在我的工作已交由副幹事長負責。對於學僑幹事長來說，他們除了要做輔導學長，還要負責管治團隊、籌辦活動，因而要有一定的領導才能。然而他們很佩服我的能夠和組員關係那麼好，自己所帶領的團隊卻像一盤散沙，組員經常缺值，不聽指令。有時他們會感到迷惘，不知當學長究竟是為了甚麼。但是，我覺得我只是幸運而已，若不是自己刻意帶動組員的積極性，我也會他們一樣感到迷惘。

可能因為與自己組員的認識較深，他們從不會在我需要幫手時退卻，可算是「救了我一命」。身為學僑幹事長，負責統籌康樂棋和足球機比賽不能少。然而，要從中調配人手來說置場地、計分卻是難事。因為同組的學長們可能在活動舉辦的當天有其他活動要做，或是因學科測驗而缺席。起初我也預料自己會「一腳踢」，所以在問學長們能否幫我時不抱希望。然而世事無絕對，在我開口後，他們就立刻答應下來，且在連續七日的活動中準時到達。有時我還沒到，他們就已預早設置好場地，這令我十分欣慰。

我也非常奇怪，難道他們不忙嗎？我藉著當值的機會問他們。他們說：「其實我們也要為其他課外活動而忙碌，但是既然你開了口，我們就一定幫你，畢竟你是我們的「老大」嘛！」聽到這句，我心裡覺得有點甜，難得有人在繁忙中，仍願意為我付出自己僅有的空閒時間來組織活動，我總覺得自己欠了他們很多人情。組員知道了我的想法後，開玩笑說讓我請他們喝檸檬茶。這一小小的要求我一定答應，他們的付出仍讓我十分感動。

有些擔任輔導學長的同学有些只是三分

鐘熱度，照顧學弟的熱情過了上學期就會大減，所以學僑在每年的年尾總會變得鬆散、冷清。我慶幸能夠遇上與自己合拍的人組隊，才有如此高的工作效率。我曾對他們說做學僑的不需要天生有良好的溝通能力，但至少要有肯拼搏、負責任的精神。若果你肯付出，即使面對著學弟或組員的不睬不睬，自己盡了責任，就能夠問心無愧。

希望在日後的日子，不論是學長或是學弟學妹們都可以在培僑找到屬於自己的一片天。



義工隊

5D 翁熙龍

3C 邱頌樺 一 插圖

在加入義工隊之前，我完全沒有想過自己可以與智障人士一同「行街，食飯，睇戲」，乃至照顧他們。自小我便覺得智障人士的行為舉止十分怪異，與我們常人不同，所以我總是對他們敬而遠之。

在一次機緣巧合下我加入了義工隊。那是我義工生涯中的第一次活動，我遇上了她——何倩，我的第一個服務對象。她語言能力很差，不能向我表達任何感情。一開始，我坐在她的旁邊不知所措，我不懂她的心，更不願與她交流。當時我真想拂袖離場，但我的職責讓我不得不在此坐下來。正當我進退維谷時，一陣暖意突然從手掌中傳來。她緊緊地握住了我的手，嘴角微微翹起——她在對我微笑！我的心在一霎那間被觸動了，儘管她的行為看起來十分可笑與怪異，但這是她表達友善唯一的方法。想到這裡，我的眼眶濕潤了，那由偏見築成的壁壘，如春雪般消融。那一天，我與她輕聲交談，直到夕陽灑下最後一抹餘輝。儘管她從沒有回我任何一句話，但她的手一直緊緊地握着我，緊緊地。

如今我成為了義工隊的主席，每當想起自己的職責，我便想起了他們，我便想回到他們的身邊，與他們進行那無聲的對話。我會默默的關懷着他們，就如關懷我們身邊至親至愛的人一樣，他們與我們一樣，都是上帝的孩子，不同的，僅僅是不太會表達自己罷了。



追求內心的夢想

5C 黎詠儀

(筆者為2015-2016年

度班際大合唱比賽之最佳指揮)

時光荏苒，眨眼間這已經是我在培僑的最後一次歌唱比賽。

這次大合唱的題目為「敢動」，與「感動」同音，與勇敢動起來同義。這個主題源於這首名為「敢動」的歌，最令我印象深刻的便是這句「我地想法會係古怪怪，係因為我地想睇多啲呢個世界，但係個世界就教我地炎涼世態，太多野想試就想得番今次。」亦是因為這幾句歌詞，我們決意放下一貫以來的架子，勇敢地去闖、去突破自己、去令這次的大合唱做到無悔。所以，我們決定唱兒歌。

在這個比賽中，表演兒歌的部份確實花了很多時間編排。無論是在選曲還是劇本的安排上，我們都想帶給現場觀眾耳目一新的感覺，令大家產生共鳴，從而用心體會我們想表達的感受。從粵語至普通話、從卡通片主題曲至小學教育電視主題曲，甚至從「特別的朗誦技巧」至周星馳電影金句……每一首歌、每一句歌詞、每一個動作，我們都盡力做到最好，希望每一個勇於突破自我的培僑人毋忘自己生活的初衷，懷抱一顆純真的心走下去。

「但是，我們真的失去了夢想嗎？不，夢想一直都在我們內心的深處，我們需要的僅僅是遵循自己的內心，不再猶豫。」

還記得我們第一次練習「不再猶豫」這首歌的時候，宏亮的歌聲在課室內迴蕩，劃破了寧靜，穿透了彼此的內心。而在誓師營中受到挫敗的那刻，我們邊做著俯臥撐，嘴裏邊唱的也是這首歌。它成為了5C的班歌，成為了班裏同學堅持下去的精神支柱。也是憑著它，我們奪下了高中全場總冠軍。不過我們從頭到尾都沒想過要拿下琳瑯滿目的獎項，而是想為我們中學生涯中最後一次大合唱劃下完美的句號。

很感謝大家在我忙於籌辦大合唱的工作時，能夠自覺的組織練習，每一次都拋出最真誠的心去發揮以上提及的種種。最佳指揮，並不是單憑我一個人的力量能夠獲取的，而是我們一起努力的成果，這是屬於整個團體的光榮。



不記得那是幾月幾號，也不記得那是星期幾，唯一清晰的就是那天早上，心，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淪陷。

那日上學，我遲到了，整整四十分鐘。本以為終於可以去課室的，卻莫名其妙被帶入了禮堂聽講座。當時我的內心其實是崩潰的，試想在你迫不及待地想趕回班房做功課時，卻告訴你，你不能去，你得去禮堂參加周會。我將滿心的怨氣都撒在了那位素昧平生的游家敏校友身上。

周會終於開始了，我也見到了這位害我不能夠寫功課的游家敏校友的真面目。她，簡直普通得不能再普通，平凡得不能再平凡。我心裏越發的煩躁，不斷抗拒著她所說的一字一句，甚至一直和身邊的同學嬉笑打鬧，企圖無視那個聲音。

或許，人生總是不盡人意的，我越是努力去忘卻，去無視，它卻偏偏要鑽進我的耳朵，不留縫隙地侵佔我的腦子。正在發愣間，游家敏校友說起了她在培僑宿舍的經歷。這時我才開始認真傾聽這位意志過人的女子的故事。

她說，因為她的身體殘疾問題，沒有一間學校願意收她；她說，因為她的身體，她晚上必須要繩子勒著才能勉強站立著寫功課；她說，只有培僑給了她學習的機會……我不由得想起了自己，想起了身邊的每一個人。我們身體健全，有很多學習機會，根本不用去擔心沒有地方讀書，但也因為這樣，我們根本不懂得珍惜這機會，我們上課不認真聽講，作業馬虎虎應對，對老師甚至沒有應有的尊重。我們如此幸福，擁有這麼優越的讀書條件，我們又何曾珍惜？聽著聽著我情不自禁地對這位身殘志堅的校友肅然起敬。

當游家敏校友說到，她住宿時舍監對她說過那麼一句話：只要你想，我們不管用什麼方法也會幫你達成。這時我的心像是一潭死水被拋入了一堆石子一樣，激起了一圈一圈的漣漪。是啊，人的心中只要有個念想，哪怕傾盡一切，想方設法都會去達到。只要想，就去做，哪怕荆棘重重，哪怕上刀山下火海也在所不辭；只要想，沒有什麼是可以阻攔我們前進的步伐；只要想，我們的天空就會一片光明！

越投入，時間就過得越快，當我仍意猶未盡時，卻發現講座已經結束了。但，游家敏校友所留下的一字一句卻深深地印在了我的腦海中，也給我混濁浮躁的心進行了一次洗禮！

出席抗日戰爭 講座後感

5A 張皓揚

今年是抗日戰爭勝利70周年。遙想70年前，祖國士兵為了保衛我國的領土完整，奮不顧身地投入戰鬥，卻因此獻出了他們年輕的生命，換來了今天的和平。所以我想這不僅僅是紀念勝利，更是要紀念那些帶給我們勝利的人。

學校特地安排在9月1號開學日那天為我們舉行了一場抗日戰爭講座，邀請了一位經歷過日治時期的老人為我們分享。在講座開始前，我對它並不抱有很大的興趣，因為一想到跟抗戰有關的講座，無非是闡述戰爭的過程經過結果，就像上歷史課一樣，有點兒枯燥乏味。然而當講座一開始，我首先聽到了一把底氣十足的聲音，再抬頭望去，眼前竟是一個七十有餘的老者，讓我相信這個老人肯定不簡單，一定有點不凡的經歷。與其他講者一樣，他開場先問了我們幾個關於抗戰歷史的問題，然後開始講述他自己的親身經歷。

當中幾個片段給我留下了很深刻的印象，有一場中日小孩大戰，當時中國小孩的「軍團」中，他也是一份子，他們將腳下的石頭當彈藥，向日本小孩進攻，而日本小孩位處空地，彈藥不多，祇有拿那些中國小孩丟過來的石頭反擊。結果肯定是中國小孩大獲全勝，而日本小孩向家中跑去，中國小孩也立刻逃跑，因為他們知道，日本小孩們的爸爸如果衝出來，他們可就要試試真正的子彈了。在這這段故事的時候，講者語調抑揚頓挫，時不時還做幾個動作，十分吸引人，不禁讓我想像到那個場景。同時，也可以看出在那個年代，不論大人小孩，對日本的仇恨是十分深刻的，為了打跑侵略者，他們都加入了全民抗日的隊列當中。

他也講了許多日軍殘暴的行徑，挨家挨戶的搜查有沒有藏抗日游擊隊的成員，並且搜刮居民的錢財，如果不開門，就用刺刀刺門，甚至用槍射殺那些民衆，認為他們不忠於日軍。對於中國的婦女，日本人也是極為殘忍的奸淫和殺害，很多婦女淪為慰安婦，成為了那些日本人發泄的工具，可見他們有多喪盡天良。當然也有不少戰爭中的英勇事跡，例如幾位外國醫生，為了保護自己的病人免受日軍侵害，與日軍同歸於盡，可歌可泣。在他講述這些經歷的時候，同學們時而悲傷，時而興奮，認真地聆聽他的講述，對日軍侵華的罪行深惡痛絕，我也在這場講座中，聽到了很多之前未有的歷史資料，帶給了我相當大的得益和啟發。

最後，有老年合唱團為我們演唱了很多膾炙人口的抗戰歌曲。「母親送兒打東洋，妻子送郎上戰場。」保衛黃河，保衛華北，保衛全中國。」這些都是十分慷慨激昂的歌曲。伴隨著歌聲，我也進行了一些反思，現在給予我們的大多都是仇恨教育，講述一些日本的罪惡行徑，但是其實在戰爭中，雙方都是受害者。在網絡上也有很多網民用粗言穢語罵日本民衆，這或許都是仇恨教育的後果。其實與其教我們反對日本，不如教我們如何反對戰爭。因為沒有侵略，沒有紛爭的和平世界，才是所有人所嚮往的。

An Interview with Miss May Chung

4A Heinrich Siu, Hugh Yeung,
Shannon Mak

Interviewer: I
Miss May Chung: M.C

I: Did you like English when you were a student?

M.C.: Yes, I did, because English seemed to be the easiest at that time. By being given passages of different themes to read, I was shown how to see the world. There were no rules and no formulas.

I: Have you ever struggled with learning English? How did you study this subject well?

M.C.: Not much struggle as I know the way to improve English. Just keep reading, keep doing it as a hobby. If you make reading a routine, your English standard can be raised and you can breeze through this subject without noticing the effort you have paid. Reading can help fluency and give you lots of ideas.

I: Why is it important to learn English well?

M.C.: English is the indispensable tool for you to know about the world. Works of literature help us understand human beings, their behavior and desires.

I: Do you think playing video games can help students learn English?

M.C.: Honestly, up to now I haven't found any video game that can help people to learn English well. Do you think understanding few commands in the game can really raise your standards? Don't be naive!

I: Why did you want to be a teacher?

M.C.: Actually it is my first job and the only job that I've had. Well, there are several reasons for me to be teacher. Firstly, this job is well paid (joking). Secondly, there are lots of holidays (joking again). Thirdly I am interested in human beings and I enjoy working with teenagers who are innocent and have much potential. They are full of energy and life. They make me stay young.

I: How long have you been teaching in PKMS and what do you think about students these days?

M.C.: I have been teaching in PKMS for 20 years. I think today's students are well protected in the ivory tower. Many of them are a bit naive and laid-back. If I don't push them hard then I'm afraid they will simply waste their time and talents.

Interview with
Miss Chung: P.12

如果告別

3A 李嘉煊
2D 林穎璇 — 插圖

至今我在培僑的宿舍裏生活了三年。這應該是我這輩子最驕傲的事吧。我想。

沒有「致青春」裏帥氣熱情的學長，只有三年來會變過的黃色上衣白色匙卡，我在濕漉漉的汗水和蟬鳴聲中，拖著一個大箱子，走進了宿舍。

我們帶著對宿舍的疑惑和陌生進入宿舍，也同樣的帶著期待和美好嚮往。或許它不是我想像中的模樣，到頭來我卻無比地珍惜宿舍時光。

我們在最應該好好相聚的日子裏分散忙碌著，讓補習與課外活動佔據了所有的生活，到最後互相問的最多的一句就是「你什麼時候回宿舍」，每天花八個小時搞懂數學題怎麼做，卻擠不出一個小時和室友好好地吃頓飯聊天。

離開的人離開了，新加入的加入了，很幸運，我們還是在一個宿舍，還是可以隨時見面聊天。

我害怕，害怕你們給我帶來的這份真情會被我埋在海底，於是我，把它編撰成文，希望能用文字讓它在你和我的心裏永駐。



然後才能在離開的時候，把所有的東西都帶走，讓我的想念永遠留在這裏。

可以想念的人已經不多，你一直是其中之一；要忘記的人也不少，你卻總是會缺席。

宿舍，
是一首初戀的詩，
聽說，
它很美很美。

宿舍生活 P.13

宿舍的歷史源遠流長，它是我們中學的一塊名牌，也是座落在所有宿生成長裡的里程碑。

早上起床的鐘聲迴盪在整個樓層，明媚的陽光、窗外的綠蔭，讓人感到格外舒心。密密麻麻的樹叢與天邊的霞輝互相交織著，刺眼的陽光驚醒了幾隻還沉醉在昨日美夢的鳥兒，長鳴一聲後，向著山巒綿延處飛去。然而走廊裡我們急匆匆的步伐和睡眼惺忪的模樣與這悠然平靜一切顯得格格不入。

當校園裡書聲朗朗，好不熱鬧之時，宿舍就如同送走了孩子們的孤寡老人般寂寞。空蕩蕩的樓層，校工阿姨們輕輕擦拭著年代久遠的木製傢俱，勤勞的舍監一遍又一遍地檢查著內務，一切都是那麼安靜優雅。直到放學的鈴聲響起，歡聲笑語才重新回到了宿舍。

無論早晨有多麼舒坦怡人的風景，也無論空閒時的宿舍大樓有多麼孤寂。當夜幕降臨，暮色昏沉的宿舍在我心中的地位永恆不變。我躺在床上閱讀，最好的朋友就在身邊哼著小曲。你一言，我一語的搭著話。窗外的住宅樓裡燈火通明，不時傳出一陣讓人不禁流口水的飯菜香。打開窗戶微風從遠方吹來，青草味、鮮花味，拂在臉龐上。

宿舍是一處不被打擾的世外桃源，我們就靜靜的站著看它最美麗的風景。

4A 周伽怡



3A 黃偉豪 — 插圖

清晨的陽光透過窗簾，空氣中的灰塵隨著，沉悶的氣息充斥著房間。望著白透黃的天花，又是新的一天。還未來得及洗漱，還未穿好校服，便要急急匆匆扣邊扣邊跟著大部隊衝下樓梯。回味那氣喘吁吁一併完成的百米衝刺時，「威風凜凜」舍監徐徐走來。

但無論他／她說什麼，我們還是那樣，那些話也還是那樣。與走讀的同學們說完再見後，我們便要向宿舍進發。籃球、康樂棋，但更多的是睡覺、手機。我們吃飯、自修或是睡覺，然後又是睡覺或自修，再去準備另一天的到來。循環循環再循環，熟悉到不能再熟悉的地方，關係親密到不能再親密的室友，

無數個日日夜夜，在這封閉的環境中度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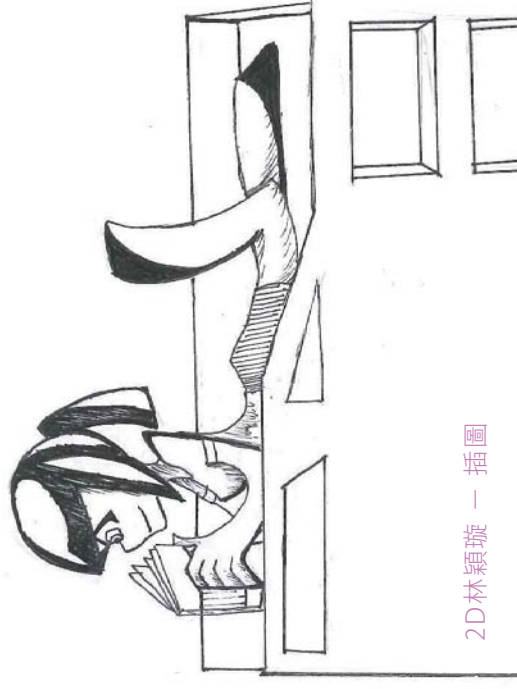
在一起生活，你我或友，或敵，或陌生。這是個小社會，在點點波光中每一刻都閃爍著不同。滿臉「無奈」地拍拍遲到的室友，搶著那些「無主」的食物，「愉悅」地相互諷刺。喧鬧的吵鬧聲，張狂的傻笑聲，面紅耳赤的反駁聲，上蹿下跳地流竄在宿舍每個角落，

即使在寧靜的夜晚裡也能感受到這律無忌憚。

就是在那發黃的大樓中多少曾經的種種流動著，它不甜，不苦，不辣，因為這些都會被時間洗滌，只留下淡淡的情愫。變成氾濫的江水在身體裡橫衝直撞，刺激著我們的淚腺，叫囂著要讓我們每分每秒受它牽扯。不懂它的人，在牆外，同情地搖搖頭。

懂它的人，也在牆外，笑著惋惜。

隨著歲月，人來人往，帶不走我們對這裡的熾熱。



2D 林穎璇 — 插圖

圖書館生涯感言

回顧這六年的中學生活，似乎圖書館佔據了我大部分的時間和精力。就連我自己也說不清楚到底是什麼時候養成每天往圖書館跑的習慣，大概是發現書的魅力的時候吧。

學有所成，沾沾自喜時，圖書館靜謐的氛圍總是能讓自己興奮驕傲的心平靜下來；心情低落失意時，投入到一個作者天馬行空的世界裡面會讓人不經意地忘卻所有的煩悶；迷茫而不知何去何從時，或許也能從書海中尋找到目標與方向，更不用說那無數透過別人的故事感到輕鬆閒適的日子了。指尖劃過書頁，手掌輕輕拂過書脊，彷彿也同時撫平了心底深處的躁動與不安。也就是這一股魅力，帶領我穿梭於圖書之間，引領我成為了圖書館的一員。

枯燥、公式化，是大多數人對圖書館服務生工作的一貫看法，但對我以及很多同學來說並非如此。上架是一個發掘愛書的旅程，每當我們流連在書架之間，常會忍不住疏忽職守，翻開一本又一本自己感興趣的書籍，幫大家借還書時，也會偶爾碰上同好，侃侃而談，分享自己的書史，再不由分說的推薦許多自稱「不得不看」的好書；包裝新書的時候，大家每本都佔有優勢地搶先預約各種書籍，得手后包起書來分外用心；又或是看到書架上紛亂不齊時的惱怒、書頁被弄壞弄皺時的心疼、享受著服務生特權時的洋洋自得……這些珍貴的回憶，都是不可磨滅而又豐富多彩的，它們承載著我的成長，以及這六年以來的喜怒哀樂。

我對這份工作、圖書館的人和物都充滿著熱愛和不捨得，如今到了離開的時候，許多人也許會認為這是一個階段的結束、新的開始，但感覺上，我就像是失去了一位摯友——位願意默默聆聽我的心聲、又不厭其煩地安撫我的摯友。會幾何時，圖書館於我而言已經成為了避風港一樣的存在，老師的愛護、書本的慰藉成為了我中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抹色彩。在此，我也希望能對馮老師和珊姐表示我的感激，你們見證了我的成長與改變，給予我成熟的建議與幫助，更賦予我總編輯的重任，你們對我的賞識和認同讓我無以言謝。

最後，恭祝大家學業進步、身體健康！



圖書館服務生感想

光陰似箭，日月如梭，六年的中學生活就此結束。身為畢業生和擔任圖書館服務生的我，十分感激老師們悉心的教導和包容我一直以來的過錯，使這棵幼苗慢慢成長、茁壯起來。

回想當年中一入學，抱著平淡過活為宗旨的我進入了陌生的校園生活。當中，基於小學做過三年圖書館管理員的經驗，我在那刻選擇了圖書館服務生的工作，作為中學生涯的第一份職務。

小時候，小學圖書館管理員給我的印象是平凡，只要舉手便能自動擔任和沒有人做的工作。但到了中學，它給我的印象完全不一樣了。填表、面試、試用期等等的申請手續都叫我改觀起來，認真、重新地用另外一種角度來審視這份工作。



在擔任這份工作的過程中，透過不同的服務，從學習借還書到上書、包書等，這一切都教會我不同的知識和態度。面對着本本泛黃的舊書，它教會我忍耐，耐心地尋找書目並放上書架；隨着防盜架腳腳地響起，它教會我細心，小心地檢查書籍是否有消磁。看起來乏味的工作，卻為我帶來不同的新鮮感，使我接觸到日常生活中被忽略的書本及知識，讓我認識不同可愛、有性格的後輩。

中學六年，我一直擔任這份工作。因我喜歡它的環境氣氛，喜愛當中的人與物。待在圖書館，讓我心靈靜下來，它透過書安慰我、教導我；給我提供地方與同學朋友們學習，為着共同目標而努力。它，讓我明白到在這個真假難分的社會中，書是一種方式使零資本的人富起來，為人們洗去無知。而這份工作正好提升了我閱讀書本的興趣，使書本成了我最好的閨密。

最後，感謝珊姐和馮生兩位良師多年來的關懷，包容我工作上的大意及原諒我多次的錯誤，使我有改過及反思的機會。中學生活就此告別，圖書館工作將會成為我其一生的美好回憶。期望日後更多後輩加入圖書館成為一份子，為同學老師們服務。我相信除了服務同學外，你也會從這份工作中有所得着。

感言

6C
賈秋楚

有詩云「林花謝了春紅，太匆匆」，是言時間的短暫。以前人言時間匆匆，我不以為然。然而當自己到了中六即將畢業，恍然回望兩年半的中學時光，才真切體會到日子走得如此迅速。

猶記得中四那年剛入培僑時，我對香港的新生活充滿好奇，也想著在學習之外找些機會參加活動。語言不通加上天性略有膽怯的我，一時不知該從何處入手。後來，隔壁班的同學聽說此事，便向我推薦圖書館服務生這個職位。她說圖書館的工作比較容易上手，而且很多學生常來圖書館，也有利促進人際關係。珊姐和馮生都很善解人意，相處起來會很融洽。聽了她的話，我就應徵了圖書館服務生。

這一做就是兩年半，因為我相當喜歡這種氛圍。每次放學放下書包，便著手幫珊姐處理借還書上書等一類事項，間中還會和馮生洽談。每次我感到學習成績不理想，壓力大心情沮喪時，我都會同馮生談些許心事。而馮生對人對事十分平和，心境淡然明朗，常用睿智的語言輔以舒緩的語調來開導我，令我的心得以熨帖，有動力重新投入學習之中。珊姐為人也很和善，和她閒聊十分輕鬆。有時我廣東話說得「七零八落」，她也會嘗試明白我的意思然後糾正我。有時事情不太多，我亦會拿些書籍雜誌來閱讀，增長些許知識。在圖書館服務的這兩年半，我也認識了一些低年級的同學，算是人際網絡的些許拓展吧。

有時還覺得上一次圖書館在石澳燒烤活動像是不遠的事情。在海風習習，水清沙白的石澳圍爐燒烤，大家歡聲笑語，吃得更是不亦樂乎。然而歡樂的時光還真是短暫，兩年半轉眼即逝，我也是要畢業的人了，難免諸多不捨。



圖書館服務生感言

P.18

溫暖的避難所

其實，當初的我對這所學校、老師和同學都沒有太大的感覺。但在中五那年，我當了圖書館的服務生，一切都改變了，我開始感到這學校也有一個溫暖的避難所。

你或許會好奇為何我會叫圖書館做溫暖的避難所。因為，當同學逃避班際大合唱或啦啦隊練習時就會去圖書館。我也一樣。圖書館，可以讓我避開班裡的吵鬧聲，讓我得到一種寧靜。而且，馮生和珊姐也很好人，同學有需要時會盡量幫助他們。

記得面試時，馮生問我為何中五才做服務生，我不敢回答是為了OLE。當時只是面露尷尬，胡亂講了一個理由。但除此以外，我會選擇做圖書館服務生的原因，是因為我的朋友曾經做過圖書館服務生。我看她做得很開心，而且也有不少活動可參加，這裡的人也不錯。再加上，我在小學時也做過圖書館服務生，心想工作較簡單，就選擇了做圖書館服務生。

但我也只做了短短一年，因為中五比較忙，老師要求相對嚴格，經常要我們在午休時間留在課室，所以較少到圖書館服務。中六為了避免這情況就沒做了。但我也很感謝馮生和珊姐在我做IES和SBA時的幫助，平時待我也很好。如果我能從一開始就做圖書館服務生，那就更好了。

算上今年的話，我擔任圖書館服務生已經五年了。而圖書館也成為在我的中學生涯中不可或缺，創造了很多回憶的地方。

當初我因為喜歡閱讀而主動向馮老師報名，雖然開頭對工作程序有些不熟悉，屢次犯錯，但幸得馮老師和珊姐的包容，以及師兄師姐不厭其煩的教導，才能讓我度過最難辛的適應期，堅持下來。

這份工作看似簡單無趣而且不重要，實則不然。每年圖書館都會舉行很多活動讓服務生互相認識，這讓我有機會認識到不同年級、班別的同学。平日看似苦悶的當值時間也因此而變得更有意思，在大家的歡笑中很快就結束。而上書的工作可以讓同學盡快找到自己想要的書本，同時也培養了我的耐性。這裡更提供了一個寧靜的地方讓我可專心細品文字，豐富我的知識庫。

還記得每年一月至四月期間，圖書館總會有很多中六同學在溫書。沒想到不知不覺中我也成為了其中的一員，服務生的生涯也即將宣告結束。我有些捨，如果日後有機會再回來幫忙的。

6A
鄭曉彤



If Life Were Without Music

3A Tang Tsz Yui / Internet photo

What would life be like without music?

The world would be silent and dreary. Music has been such a huge part of my life and in the lives of many others. Certain songs can remind someone of a special moment in their life. Music can have such a lasting impression on someone. I have a few songs that whenever I hear them bring me right back to that time. Whenever I hear these songs I experience the same things all over again. These songs will always have a deep impression in my memory.

I often think of music. I live my day-dreams in music. I see life in terms of music. I started playing the guitar at the age of twelve. I like listening and playing Punk Rock and Metal music, sometimes funky music. It is great to have an instrument to play. Besides the guitar, I can play the ukulele, erhu and melodica too.

Music can make us express our emotion and speak in a different way. James Hetfield, the vocalist and guitarist of Metallica, said that when he was a kid he was painfully shy and music was the language that he used to express himself.

Music can help our lives reach psychological equilibrium. We tend to listen to music that reflects our mood. When we are happy we may listen to upbeat music; when we are sad we may listen to slower, moving songs. When we are angry we may listen to darker music with heavy guitar, drums, and vocals that reflect our level of anger.

One thing is certain: music is all around us and will always be there. Music is a form of expression that allows people to reflect on different ideas and concepts. It is an art form that has the power to arouse people's attention and interest. Without music, life would be completely different and boring. Music is essential to our everyday life.



My swimming career

3A Koh Yan Ling

I started swimming when I first came to PKMS in Form 1. I was scared of swimming in primary six because I was so short at that time and afraid of drowning. It sounds really silly to me now because swimming has become an indispensable pastime in my life.

I disliked swimming training in the school team at first, as the training was demanding and mentally torturing me. I had thought of quitting the swimming team several times and taken long "breaks" from swimming and made excuses not to go.

At that time, I often questioned myself as to why I had joined the swimming team. It meant nothing to me: my swimming skills were poor, I was the slowest in the team, and I had never won medals. I was so frustrated. I even doubted what I swam for. However, due to my parent's expectations and encouragement, I kept on training, but of course reluctantly.

Time flew. I won my first gold medal in Form 2 after having a series of harsh swimming training sessions for a whole year. The swimming coach was really satisfied with my performance and made me join more competitions. I hated joining competitions at first as that put me under great

stress. Now joining competitions simply makes me have much more confidence in swimming and now I'm hooked. My coach told me that all I needed was the passion for swimming because I would not have the heart for swimming practice if I had no targets to reach. That was the reason why he made me compete that often! I do appreciate his obliging words and acts for me.

My classmates ask me how I plan my time on study and training (two hours of swimming after school and going home like a character from Walking Dead). I would say it's all about self-discipline. If a person has spent more time on swimming it means they get less time on homework and doing revision. They must learn to finish homework quickly and efficiently within a limited time.



身為一個在芝加哥犯罪率最高的地區長大的孩子，在單身的母親以及兩個哥哥的嚴加看管下，球場是羅斯童年時唯一可以玩耍的地方，多虧了家人才使得他一路走來不曾陷入有關毒品或是槍支的麻煩。也許就是這樣的經歷，造就了他沉默寡言的性格，他曾說過他並不需要說話，因為行動就是他的語言，而事實上他也的確做到了。

08年的夏天，芝加哥公牛隊以1.7%的極小機率抽到了當年的狀元籤，他們用這上天的恩賜換來了同樣來自芝加哥的天才少年，德里克羅斯。相信不少人最初和我一樣是因為他的名字才開始關注他的，Rose，即為玫瑰，在華麗的外表下佈滿了尖銳的刺，這像極了他的球風。我從小就受到了父親的影響，成為一名芝加哥的忠實粉絲，雖不曾見過喬丹時代的榮耀，但如今總算是迎來了一個喬丹的繼承者，我著實感到興奮。

那時我還在北卡，體育頻道週末經常會直播公牛隊的比賽，而我和父親不出意外總會一同守在電視機旁觀看羅斯的表演，可以說我們見證了他的成長。從第一年的最佳新秀開始，每年他的實力都在穩步提升，逐漸成為聯盟中新生代攻擊

銷，並且無限期休養。父親安慰我他會站起來的，我相信了。之前關注羅斯是因為受到父親的影響，但是從11年開始，情況完全發生了轉變，他已經成為了我生活的一部分，就像是我生活中的一塊拼圖，沒了他的日子確不好受。隨後的一個賽季，他在場下努力恢復，而場上卻始終不見他的蹤影，現在想來，那真是我經歷過的最乏味的一個NBA賽季，沒了公牛，誰奪冠對於我來說都沒區別。

極具諷刺意味的是，那個賽季的冠軍得主，是由羅斯生涯最大的對手勒布朗詹姆斯所率領的邁阿密熱火。羅斯此前曾為他的奪冠之路帶來了不少麻煩，可是這次，羅斯唯有坐在家中眼睜睜地看著詹姆斯奪冠，而自己卻無能為力……

不過好在他積極配合康復治療，時隔一個賽季之後，他又捲土重來。賽季開始前，羅斯出席了中國行的活動，第一站是北京，我十分幸運地被選為了代表球迷和羅斯進行互動，也許再也沒有比親眼目睹他那一副整裝待發的樣子更振奮人心的事情了。後來，我們清楚地記得他復出後的首秀對手是詹姆斯，他雖然不遺餘力，但無奈還是不敵對手，不知時隔一年此番交手，他們心中又是何等的滋味。好在他復出後的幾場比賽都小有建樹，也算是給予了我一些安慰。不過我並沒有高興太久，厄運再次降臨，這次是另一側膝蓋的半月板損傷，又是一次無限期休養！當不少羅斯球迷都轉到其他球星的身後，我認為他們不配喜歡籃球。不過我不得不承認我開始不敢穿羅斯的球衣去打球，因為他們笑我的偶像是喬治·羅森，說實話我也很想知道當初那個鐵人去哪裡了呢？但當我看到新聞中羅斯那堅定的眼神，我不再彷徨，從小到大我沒有堅持做過幾樣事情，但是這次我一定會做到，既然羅斯都沒有放棄我又為何放棄呢？從那天起，我天天都在數日子，每天都不曾間斷，這一傷又是二百六十多天……

直到去年，經歷過兩次大傷的他再次復出，距離他首次獲得MVP已經過去了五年，我已經不期望他能夠再達到巔峰，只希望他能夠健康康康的就足矣。他不僅僅是我的偶像，還是我的朋友，是我和父親的老朋友，他教我打球，教我做人。我深知他是個健談的人，但他只是不

願多說，作為一個有承擔的男人，不應該去逃避或者抱怨，也不應該太注重別人異樣的眼光，我們能做的僅僅是造就一個更好的自己，讓事實去說話！

就在上賽季季後賽他用一記壓哨三分絕殺了詹姆斯的騎士隊，那一刻我仿佛感受到，傳奇還遠沒有結束，你我且聽風吟。

前幾天有人問我當今NBA誰是最具有突破能力的球員，我毫不猶豫地說出了羅斯的名字。因為只有我懂得突破不僅僅是球場的動作，還是一種勇於對抗命運的行為，我並沒有偏袒羅斯，因為我想不到還有誰能夠比他更適合代表這個詞。

「巔峰誕生了一群虛偽的擁護者，黃昏見證了一群真正的玫瑰信徒。」

5B 黎智欣

網路圖片 — 插圖



從小我就很喜歡吃甜品。一次父母帶我去吃自助餐，我看見櫥櫃裡擺放著許多精美的蛋糕，看上去色香味俱佳，令人食指大動，於是獨自吃掉了兩個八寸的蛋糕。那時只有十二歲的我把周圍的大人都嚇壞了，他們都阻止我繼續吃下去。而當時的我完全沒有想過那些蛋糕、甜點是如何製作出來的，我腦海中只有「吃」，不斷地「吃」。那次以後，吃甜品成了我的嗜好。

我的成績差強人意，運運靈靈過了幾年，中途還留過幾次班，一直都找不到目標發奮。直到中三那一年，班主任的一席話讓我感觸良多。那時，班上的同學都在因選課而煩惱，班主任特地讓我們放學留下，輔導我們：

「……最重要的是找到自己喜歡的科目，不要為別人的意見改變自己的想法。否則選錯了科目，小則來年重讀，浪費很多時間，大則會影響自己日後的人生。」我隨即便想，如果有一天，我升不了高中再也讀不成書的時候，我能做什麼呢？我並不健碩，無法搬運沉重無比的貨物；我也沒什麼興趣或者特長，將來真要踏入社會，只能去做一些平庸的工作，一輩子碌碌無為。我不甘心！於是那年我花了好長一段時間尋找自己的興趣。直到有一天放學，我和同學去吃甜品，看見那些店員製作甜品，過程簡單，成本低又利潤高，自己又喜歡吃，忽然覺得做個甜品師也不錯。

我開始尋找相關的資料。開始時我無從下手，只能在市面上找一些小烘焙店學習簡單的甜品製作，根本學不到真本事。後來我找到了幾間不同類型的學院可以進修這方面的課程

，分別是法國藍帶學院、中華廚藝學院以及西廚學院。前兩間以我當時的水平未達入學標準，於是我選擇了修讀西廚學院。當時我的父母認為能多一項課外活動也不錯，故願意讓我修讀。

上課之後我才發現，其實製作甜品並沒有我想象中那麼容易。進入教室，我發現課室內並沒有傳其他課程般提供電動打蛋器，只有普通手動的那種。我的老師要求我們用手動打蛋器將濃稠蛋白打成圓錐狀。接著，他還說他很多學生去進三堂課以後便可以在規定的八分鐘內用它作出個薄薄蛋糕了。我大吃一驚，這太瘋狂了，怎麼能吧！當天下課，我的雙手連疊起來都有些困難。

上到第三堂，老師並沒有測試我們能否在規定時間內做好蛋糕，但在我的觀察下，很多同學都能做到這個我認為不可能的事，而我卻差一分鐘才做完。我當時想，若我連這種小事都做不好，我不還是那個一無是處的我嗎？所以我回家後不斷練習，希望能追上進度。練習



葫蘆絲情緣

3A 黃偉豪

3A 黃偉豪 — 插圖

來到香港上學之後，我發現似乎身邊每位同學都有一種自己擅長的樂器。像鋼琴、笛子、架子鼓、吉
他等，似乎樂器已經融入了我們的生活。而我也會吹奏一種與眾不同的樂器——葫蘆絲。

也許很多人都會想，這是什麼樂器啊？怎麼從來沒聽過？我一點都不覺得奇怪，因為葫蘆絲是來自
雲南傣族的一種民俗樂器，上面一個葫蘆，下面插著三根管子，並不常見，算是一種非物質文化遺產吧。

葫蘆絲還有一個感人傳說：很久以前，一次山洪暴發，一個傣族的青年抱起一個大葫蘆，穿過驚濤
駭浪，救出自己的心上人。他忠貞不渝的愛情感動了佛祖，於是佛祖把竹管插進金葫蘆，送給勇敢的青
年，青年捧起金葫蘆吹出了美妙的樂聲，頓時，風平浪靜，鮮花盛開，祝願這對情侶吉祥幸福。

你也許會問，為什麼我會想學習葫蘆絲這種樂器呢？因為我的媽媽是雲南人，小時候媽媽帶我回老
家就讓我學這個樂器，因為它可以吹出極具特色的音韻，幽長婉轉，十分優美、親切，善於表現溫柔細膩
的感情，給人以含蓄朦朧的美感。我一碰便喜愛上這種樂器。不過因為我並不住在那邊老是還沒有學完
就得走了，所以重新學了很多次。現在想來葫蘆絲已經伴我走過很多年了，最近也還時不時拿出來把玩
一下，每次看到它都會想起以前的事，著實讓我回味無窮。



的過程很辛苦，很想放棄，但卻一直堅持著。
結果在下一堂課的時候，我終於追上進度。
那一刻，我感覺到很久也沒嚐到的滿足感。自
從上了中學後不是讀書就是補習，每日看見書
本只有睡意和厭煩感。所以我尋找到的滿足感已
久的滿足感後，我便知道自己找到了興趣和目
標。

甜品確實是一種很有魔力的食物，不管是
誰都難以抗拒它。我也一直被它深深吸引著。
課程很快完結了，我亦升到了中五。學業更加
繁重，加上我在學校還修了其他應用課程，是
關於餐飲業運作和一些咖啡方面的知識，需要
我週六上課。若我繼續讀烘焙，便沒有足夠
時間休息。平日上課已經十分疲憊，我又是一
個很怕辛苦的人，繼續報讀的話，我怕自己會
撐不下去。而父母也很擔心我會影響學業成績
，都不太鼓勵我繼續下去。但當我猶豫不決時
，腦海中忽然記起曾有人對我說過，做人最重
要的是有上進心，當決定自己的目標便向前衝
，不要猶豫。於是我便想，難得找到自己的興
趣，而我也將烘焙當作是我將來的目標，我希
望可以將它當成我的職業，我不想將它放棄。
所以我堅持了下去，在最後一刻簽了名。而那
個人當時的一句話也令我之後做任何事都不會
猶豫。

我學習烘焙一段時間了，我的同學問我
最大的問題不是為何我要學習烘焙，而是懂得
做蛋糕是否在學校有很多女生喜歡。但我的答
案通常是否定的。在學校我的確是有很多女性
朋友，但他們只會為了吃而接觸我
……或在生日的時候問我有沒有蛋糕吃，久而

久之連身邊的男同學也這樣。「懂得做甜品的
男生很吸引。」這句話是沒錯的，只是吸引的
不是男生，而是甜品。無論我做多少蛋糕回來
，在第二個小息前必定會被同學們洗劫一空，
但每次我看見他們吃我的甜品時面上的笑容，
我便覺得很滿足。

當我把所有課餘時間學過了以後便不再找課程報
讀，因為我已經有足夠的資格考取名為
C i t y & G u i l d s 的法國蛋糕文憑。但
我會在D S E之後再同國際咖啡調配師資格證
一起報考。身邊有些朋友問我為何，我一般會
避而不答或告訴他們我是為了一張證書。但我
心裡清楚地知道，我是為了「上進心」三個字
而不斷奮鬥。



最近我都專注在餐飲業的課程上。課程上
了一大半，導師讓我們由咖啡室轉到此後堂上
課。我打從心底笑出來，終於有機會給我大展
身手了。這裡的分配方式和我在常所學有很大
分別，是以小組進行，而且這裡配備自動打蛋
機。我卻在旁邊選擇了手動的打蛋器。那堂
課老師希望我們製作一些不嫌枯燥之類的簡單
甜品。我的組員和老師看見我拿著手動的打蛋
器都用奇怪的眼神看著我，而幾分鐘後他們完
全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因為我打得比電動機還
快。下一節課，他們每個人都想加入我組，
那一種感覺就像是拿了全班第一，每個人都問
你功課怎麼做，特別有滿足感。過幾堂老
師批准我申請不跟從課堂上課，而是利用那裡
的資源做我想做的研究。於是那裡我可以把
平日的食譜放大數倍來製作。我一次比一次進
步，由最初一個人可以製作十多條曲奇，到最
後可以用斤計算。老師看見了，邀請我到他的
店舖開一些甜品製作班，由我教授。當時我覺
得難以置信。他還介紹到其他咖啡店製作蛋
糕，我所走的路可能比別人的長，但慶幸的是
我在走這段路的途中遇到不少扶持我的人，而
最重要的兩位分別是高中三年的班主任和教
我「上進心」的那個人。若不是他們，我想我
的甜品夢並不會進行得如此順利。我也要謝謝
我的導師教我做甜品，幸好人生奇遇遇到他，
不然我不會學到那麼多烘焙技巧。而我一定會
繼續堅持下去，相信終有一天我能坐在行政總
廚的位置！

告別悲觀

3A 梁皓雪

“

我曾經聽過這麼一句話：「沒有絕望的處境，只有對處境絕望的人。」我並沒有經歷過絕望，但我經歷過悲傷。每個人都經歷過悲傷。從前的我不明白這句話，因為每當我傷心的時候，我並不認為會有任何辦法使我的處境變得好起來。直到前兩個月，我去了幾間福利院做義工，我才明白，這世上真的沒有絕望的處境。

那是一個叫做ICCC的組織，專門關心以及照顧中國各地的殘疾孤兒。我在其中的三間福利院做義工，三間中印象最深刻的，是長沙的晨光中心。晨光中心給我的第一印象是，這是一個家，不是一個福利院。那裡的每一位阿姨都很有耐心，也都很善良，她們好像照顧自己的孩子一樣照顧那些殘疾孤兒。

我見到的第一位孤兒叫做曾放，是視障人士，智力也比正常人低一點點，只比我大兩歲。當時他正在彈鋼琴，慢慢地，一遍遍地練著音階。他令我想起我曾經去過的一個體驗館，體驗七十五分鐘失明的感覺。那時雖然一直有人陪著我在黑暗中聊天，但是什麼也看不見的我還是有些慌張，甚至手腳發冷，所以我一直以為視障人士的性格都會很暴躁。但是後來，我發現曾放其實很有耐心，心情也很平靜，他講話一直都不急不躁的，甚至能在我聊天時憑藉著腳步聲分辨出經過的來人。

曾放的情況在晨光中心算是較好的，在那裡還有許多生活無法自理的患者，例如唐氏綜合症患者，嚴重腦癱等。令我感觸最深的是，李仕。

李仕患有腦癱，四肢不協調，但不算太嚴重。他說話也很含糊，要思考一下才能理解他在說什麼。他的智商完全正常，人也很有樂觀，很堅強，還有些憨厚，總是笑咪咪的，大家都很喜欢和他聊天。李仕的故事我是後來才知道的。他的父母離了婚後，他父親就把他拋棄在火車站，久經磨難，李仕來到了晨光中心。他讀了大學，暑假的時候就出去賣報紙，現在已經大學畢業了。有一次，一個人買了他的報紙，見他可憐，給了他十元。可一份報紙哪賣這麼多錢？頂多也就一元而已。後來，李仕追著那人好久才追到，他將找錢還給那人，並且對他說：「你忘記拿找錢了。」

李仕的智商是正常的，卻擁有一具缺陷的身體。這並沒有令他感到不甘，反而自得其樂。在晨光中心的孤兒們也都是這樣的心態——活著就很快樂。他們或許知道自己的不幸，但卻都是笑著面對，因為他們知道生命的來之不易。他們或許遇到挫折，但從不氣餒，因為他們知道痛苦和悲傷總會過去。

詩人顧城有一句我很喜歡的話：「我想在大地上畫滿窗子，讓所有習慣黑暗的眼睛，都習慣光明。」凡事都有不同的角度，有黑暗的，有光明的，有悲傷的，有快樂的。晨光中心裡的孤兒們身體上都有一定的缺陷，但他們卻都是習慣光明的。那麼，作為正常人的我們，又有什麼理由悲觀？讓我們打開窗戶，告別悲觀，迎接光明。

抗戰勝利70周年紀念日

3A 麥汶琪
網路圖片 — 插圖

九月三日，香港大會堂紀念花園擠滿了人，有達官貴人，有平民百姓，有學生，有童軍，他們都是來參加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七十周年紀念日紀念儀式。去紀念今天這個意義非凡的日子。

儀式開始不久，禮炮部隊就進行鳴槍儀式，槍口對準空中發了二十一發子彈，每一發都讓我陷入沉思，每一發都讓我想起那些在抗戰中犧牲的烈士。雖說今天是一個值得慶祝的日子，但是在場的每一個人臉上都沉重而嚴肅。

儀式舉行了兩個小時就結束了，我回到家，電視上播放的是中央電視台的直播——中國的閱兵大典，呈現我國領導人習近平主席和各國領導人握手的畫面，俄羅斯總統普京、南韓總統朴槿惠、英國首相卡梅倫……他們一同走在紅地毯上，走向嘉賓席觀看接下來的儀式。

剛開始是文藝兵歌唱歌曲，每一首歌曲都表達了當時士兵們抗日的心情。戰爭過程中，有些人寫了這些激勵人心振奮軍心的歌曲，鼓舞著抗日的軍官。雖然旋律單一，可就是憑著這些單一旋律的歌曲，將士們走向勝利。1945到2015，中間相隔七十年，就是因為這七十年，讓我們不忘國恥，銘記於心。一群士兵步操進場，走在最前面的士兵手握我們的五星紅旗，士兵整齊的步伐和國家領導人臉上淺淺的笑容，都彷彿見證著我國一步一步走過來的成功，士兵們昂首闊步，絕不向人低頭，不再受人欺負。當國歌旋律響起，國旗飄揚，底下的老兵們都肅然起敬，士兵們都紛紛唱起那振奮人心的歌詞，「冒著敵人的炮火，前進、前進、前進」

國家主席站在一輛緩緩駛出來的轎車中間，向站在路邊的士兵們問好，

「同志們好！」
「首長好……」
「同志們辛苦了！」
「為人民服務！」



不是為了自己，而是為了百姓，沒有一點自私，就算讓他們跳進火海也願意，為了國家，他們甘願送上自己的性命。作為一個軍人，不就是要這樣嗎？誰說女子不如男，古代有花木蘭代父從軍，現代有鄭錦玫瑰，為了國家，女子也可以像男人一樣拼，為了國家，就算是女子，又怎樣？

新中國成立的背後隱藏著多少血汗，閱兵儀式裡面的士兵用著渾身力氣喊出「聽從指揮！能打勝仗！作風優良！」為的就是證明給民眾看，他們可以擔負起保家衛國的責任，請大家放心。閱兵是一個秀，秀的是什麼？秀的是我國新型武器，各種部隊，各種士兵。秀給誰看？秀給那些曾經看不起中國的國家、侵略過中國的國家看，也秀給我們的國民看。我們現在的成功，我們的進步，我們的驕傲。看畢，我不禁向抗戰老兵致敬，向新中國致敬！

抗戰勝利70周年 有感

軍事及政治研究學會主席 5C 薛文軒
網路圖片 一 描圖



九月三日是我期待已久的大日子——中國北京舉行抗戰勝利70周年紀念閱兵。抗戰勝利初期(1945年),解放軍只有少量重型武器,而這些重型武器不是來自投降的日本軍,就是由國外提供的,不論大炮還是坦克,都是如此。即使到1949年,新中國成立的第一次閱兵中,解放軍的武器仍是非常稀少和落后。參加閱兵的戰鬥飛機只有十多架。

今年,抗戰勝利70周年的閱兵儀式,絕對能令人發出「士別三日,刮目相看」的感嘆。閱兵中的各式武器不單是在世界上相對先進,而且均為中國國內自主研發及生產的武器。有可攻擊全球任何地方的洲際彈道導彈,也有全球最大口徑的主戰坦克。我雖然只能透過電視屏幕觀看,卻有一番說不出的喜悅和興奮在心頭。

今天,中國軍事武器的發展已達到世界的先進水平。這不單代表着國防軍事的發展,同時亦代表着經濟和工業的發展。因為軍工國防的發展是需要強大的經濟和工業實力,再加上先進的科技配合才可以有今日的成就。這些有賴千萬人民數十年不斷努力和付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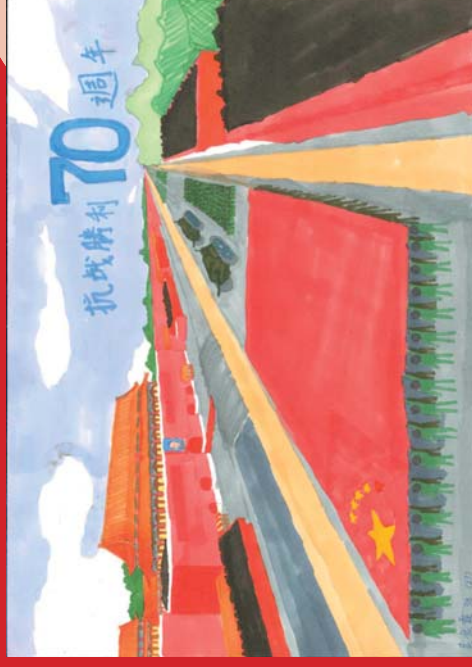
錢學森是著名的中國科學家,年輕時在美國留學,其後他打算回中國為建設祖國出力,但美國政府

為防止他把國家的軍事機密泄露給共產國際而把他監禁。後來,因得到中國政府的幫助,錢學森被美國政府釋放。回國後,錢學森受命組建中國第一個火箭導彈研製機構,他積極為中國研發戰略軍備。1960年,近程彈道導彈「東風一號」發射成功。1964年,第一枚原子彈試爆成功,令中國在國際的地位得以上升。

屠呦呦的諾貝爾獎絕不是近十幾年的科研成果可以取得的。而是新中國成立以後,於上世紀50年代,不少科學家花了數十年努力所得的成果。屠呦呦也說:「我的成就不只是我一人的努力成果,而是數以百計的團隊的科研成果。」這次獲獎,代表着中醫藥科研的成就得了到世界的肯定!這不單是中國科學家的驕傲,更是中國的驕傲!「榮譽多了,責任更大!」屠呦呦說她還有很多事情要做,因為研究是一輩子的事!這位已獲得諾貝爾獎的科學家,仍努力不懈的為人民和國家的科學發展而奮鬥著!

繁重的功課再加上測驗、考試的壓力,常使我感覺疲倦和情緒低落。每當我想起他們對國家及人類的付出和貢獻,便會精神為之一振,堅持繼續努力溫習。即使將來我可能並沒有他們這麼卓越的成就,但我也要先裝備好自己,期盼將來能盡自己所能對人民、社會,甚至是國家作出貢獻!

中史學會抗戰勝利70周年紀念 創作比賽優異作品



冠軍
3B 吳依霖



優異獎
3C 邱頌樺



Gone are the days!

——訪問呔家強老師

訪問：馮惠卿老師、5A鄧嘉怡

整理：5A鄧嘉怡 插圖：綽路圖片

球迷特輯

問：您是從什麼時候開始看足球的？

答：是從上世紀60年代尾開始，和表哥一起在花墟球場觀看香港的甲級足球比賽。當時沒錢買門票，就爬上足球場旁的山頂，從山頂上往下看足球，即所謂「山寨王」。那時候最受歡迎的球隊是南華、怡和及星島等球隊，但我最喜歡的是，一支叫「流浪」的球隊。原因連自己也不清楚，可能是因為第一眼看上去就覺得這支球隊很有眼緣吧。外國足球是從中國開始才接觸，當時無線電視有一個節目「The Big Match」，中文譯作「英國足球大賽」，每星期一次轉播英國足球賽事（不是直播）。開始時對英國的球隊及球員都不認識，就透過購買一本雜誌《英國足球畫冊》來瞭解英國的足球和球員，很快就認識一大批球員名字，當中包括膾炙人口，替英格蘭奪得1966年世界盃的球員如卜比查爾頓（Bobby Charlton）、卜比摩亞（Bobby Moore）、歌頓賓士（Gordon Banks）、阿倫波爾（Alan Ball）、歌雷軒斯（Geoff Hurst）及馬田彼德斯（Martin Peters）。

問：那您是從什麼時候開始喜歡諾定咸森林這支球隊的呢？

答：一開始喜歡的英國球隊其實是列斯聯。這支球隊在當時的英國球隊中是數一數二的，實力很強。而且我很喜歡他們當時的球衣，白衣白褲，給人的第一印象很好。一直到70年代中期，這支球隊開始走下坡，加上他們的踢法變得較為粗野，我對這支球隊的熱情也大減。就在這個時候，諾定咸森林剛拿了甲組聯賽冠軍，（那時還沒有英超，甲組是最高級聯賽別。）我開始注意這支英國中部球隊。



但仍然很懷念為諾定咸森林創造輝煌傳奇的領隊及球員。

問：除了觀看球賽，會自己下場踢足球嗎？

答：會。中學的時候就讀的是男校。那年代，除了讀書，沒有其他娛樂活動，踢足球就是唯一娛樂。加上當時足球是一種時尚、潮流。下場踢球的時候會有代入感，會覺得自己是哪個哪個球員。對球員的崇拜程度跟現在年輕人追星一樣。也曾經因為踢球受過傷，跌斷手腳也試過。到現在體能、速度都不及從前了，現在已將踢足球當作為一項有益身心的運動，同時藉此與同好此道的同事聯誼一番。

問：足球對您的意義是什麼？

答：小時候因為當時的娛樂不多，所以看球賽、支持喜歡的球隊就是一種精神寄託。看到喜歡的球隊輸球會感到很不快。人隨著年紀漸長，思想及視野也改變了，這個世界除了足球以外還有很多其他的人和事，現在的足球生態和以前已經不一樣了，所以現在很少看球賽，也沒有了以前對足球的那種狂熱。很難找回昔日的那份感覺，身邊也很難找到有共同話題的人，因為大家成長於不同年代，喜好亦有異。偶然我會在網上觀看以前的精彩足球比賽片段或瀏覽舊報紙重看以前的足球消息，懷舊一番。

問：那您對現在的足球和過去那個年代的足球有什麼看法？

答：我還是喜歡以前的足球。現在金錢已主導體育運動的發展，足球也不例外。有經濟支持的球隊可以大灑金錢，從世界各地買進球員，成為豪門球會，球會亦沒有耐

性培養新人。現在不少人參與賭波，他們部分人對足球的認知及關注只是局限於與賭博相關的範疇，例如什麼主客和賠率、首名入球、半全場、六寶、過關等等。我本人不贊成賭波，對球隊的喜歡是一種純粹的喜歡，不會將其與金錢掛鉤。昔日的足球運動員薪水很少，但對球會的忠誠度很高，球員不會經常轉會。我也不喜歡現在的球衣，感覺很商業化。以前的球衣是沒有球員名字的，只有號碼，每個號碼負責的崗位都不同，只看號碼就知道那個球員是踢哪個位置，球衣上面也沒有廣告。我對本地足球的熱情也大不如前，今天我也答不出香港甲組有多少球隊。曾幾何時，香港是亞洲的足球王國，但你看現在，香港足球也走向衰落了。

Gone are the days!

阿仙奴的守望者

——顏福慶老師的阿仙奴球迷心路
訪問：馮惠卿老師、5A董安容、5D 張軒博
整理：5A董安容、5D 張軒博
插圖：網路圖片



球迷特輯

童年歲月 初識足球

「我當時為什麼要去睇波阿，老實講，我只是覺得男孩子是要睇波的。」顏老師笑言道，顏老師從小四開始看球，到現在已經十九個春秋了，是什麼引起了顏老師這麼大的興趣，讓他對足球如此執著？在訪問前，我們都有不少猜測。但真正的理由竟如此的隨意與簡單，不禁令人有些意外。但稍稍思付後不覺釋然，誰的人生第一次不是在簡單與意外中開始的呢？

顏老師人生中觀看的第一場足球賽是1998年的法國世界盃（1998 FIFA World Cup）。當時還是小學生的顏老師隨着家人的一句「起身睇波嘍」便慌忙的在凌晨三點爬起來，端坐在電視機旁，等待着期待已久的球賽上映。「那時世界盃的氣氛是很狂熱的。」顏老師告訴我們，「當時我對足球的了解不多，並不知道球場上隊員在做什麼，整場比賽看得雲裡霧裡。」他對那場球賽的記憶也只剩下寥寥，但是，世界盃那狂熱的氣氛以及球員們矯健的身影深深地印在了顏老師的心裏，這恐怕是他最為珍貴的童年記憶之一了吧。

顏老師在02年的世界盃後，與阿仙奴（Arsenal Football Club）相遇了。01-02年賽季是個特殊的賽季，對顏老師是如此，對阿仙奴來說亦是如此。因為這正是阿仙奴奪冠之季。而那時的阿仙奴還在舊的球場——高貝利球場（Highbury）。高貝利球場比較小，而在它直播的時候，鏡頭離球場很近，因此在球員邊路進攻的時候，帶球的人幾乎佔滿了整個畫面，球員的一舉一動都格外的清晰。而那時阿仙奴踢波的風格是高速的反擊進攻，整個比賽別提有多精彩了！如此一來，顏老師就漸漸地注意到了這個球隊，他們精彩的表演深深地折服了顏老師，於是，阿仙奴又成功獲得了一個新的球迷。

回望當初 光輝歲月

T03-04年賽季之後就沒再贏了，之後就再也沒能拿到聯賽冠軍了。」不只對顏老師，對很多球迷而言，03-04年的賽季是阿仙奴最光輝的時期。那年賽季，阿仙奴獲得了不敗冠軍的稱號，也就是全冠。「不敗38場，不過和球都是比較多的。跨季就是49場嘍。」顏老師清楚記得這個數字。這是一個輝煌的紀錄。但是，顏老師對那個球季並不滿意。因為那時阿仙奴很有機會拿三冠王，除了英超之外，也很有機會拿到足總杯和歐聯杯，但在最後連續的一周裡，他在兩個比賽都出了局，即使他們拿到不敗冠軍的稱號，顏老師仍然倍感失望。當時在歐聯與阿仙奴對陣的是車奴士，只要贏得了這場比賽，阿仙奴便有很大機會奪冠，因為剩下的三隻非傳統球隊實力比較弱。而車奴士這幾年來未曾贏過阿仙奴，奪冠可謂是勝券在握。但出乎意料，阿仙奴竟然輸了比賽，遺憾地與冠軍失之交臂。

球迷特輯 P.34

由光輝到失落

顏老師對阿仙奴的感情是矛盾的。剛開始支持阿仙奴的時候，他們正處於巔峰狀態，像是那時的不敗奪冠。但到現在為止，阿仙奴都一直沒能拿到英超冠軍。本來今年很有希望的，怎知道距離榜首還是差幾分。不過他覺得自己也慢慢習慣了，零四到現在這幾年間，很多球迷甚至是球評家都覺得他們很有希望奪冠，但他自己心裏隱隱覺得最後會出現一些失誤，導致他們不能奪冠。

「現在的阿仙奴和以前差別很大。第一是球員的爭勝意欲大大減弱了，就像是心裏沒了那團火。」談到對現在阿仙奴的看法，顏老師惋惜地說道。他認為，之前的球員更有經驗，技術也比現在的高。但在他眼中這些反而是其次，更為主要的是他們爭勝的意欲。我看球也是着重於這一點。有時即使是他們贏球了，我也覺得打得不好，因為他們爭勝的意欲沒有表現出來。」阿仙奴隊的標誌是加農炮，試想，加農炮沒了火，又如何向敵人發出猛烈的「炮擊」呢？

「第二則是隊長的風範。現在阿仙奴的隊長不像是隊長，不能夠帶動球員的意志。只要一輸球，大家的心理狀態都下降的很厲害，沒有了爭勝意欲。他認為這正是隊長的職責所在：萬一隊友有什麼失誤或者做得不夠好，他就應該站出來鼓勵他們，這令球隊能夠朝着正確的方向進行。顏老師覺得韋拉（Patrick Vieira）是歷史上最好的隊長。除了球技好，他還很保護自己的球員，例如之前和曼聯比賽的時候，場上很有火藥味，經常發生衝突，兩隊差點打起來。而韋拉就會在第一時間站出來力挺自己的隊友。在球賽中阿仙奴即使落後，他也會鼓勵隊友，增強士氣。那時即使落後兩球，我也會繼續放心地往下看，覺得還能夠追回來。但現在呢？就算贏了1:0，用通俗的話而言，都是『按平安鐘』的。對現在的阿仙奴的感覺就是這樣，即使1:0領先，你都覺得不安全。當然，我自己也很希望他們奪冠。畢竟他們有爭標實力。但事實上，他們的實力一直不能穩定的表現出來。」

球迷特輯 P.35

球伴成長 感觸良多

「看球是容易的。看的時候你會從自己對足球的概念出發，從而去評論一場球賽。就像看球的時候你能夠幻想自己很厲害，可以做到很多假動作啊之類的。但真正到球場上踢的時候，那種感覺是很實際的。畢竟會受到身體靈活性、速度等等的限制，有些你想做的動作和技巧是做不到的。」顏老師說踢球能夠讓人更加懂得球賽，明白為什麼有些時候這個球員能夠截到球等。就比方說美斯，為什麼那麼容易就越過其他人呢？但在線式踢球的的時候，在街場別人一個很細微的動作就能夠迷惑你。所以你對足球的瞭解越深，對防守和進攻時球員能夠做到的技巧就越佩服。

有時長時間的學習和工作，對着一樣事物太久，會令大腦疲勞，思考遲鈍。適當的運動能夠舒緩壓力，讓大腦得到休息。顏老師正是如此：「即使考試我都會出來踢球。」除踢球以外，他認為看球也能減壓。一來這是個樂趣，就像是有的人去看演唱會看電影等。二來看球是一種欣賞，能給人以賞心悅目的視覺享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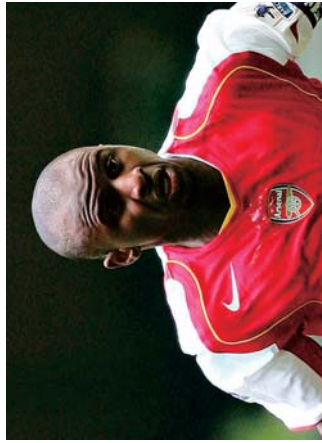
「平日和我一起踢球的球友不算是我最要好的，玩的最瘋的朋友。但顏老師和他們在一起的時間比他和朋友在一起的時間要長很多。」畢竟出來工作後我和朋友見面少了，而球友是每逢週六都會出來踢球的。」足球是將顏老師和他的球友們聯繫在一起的友誼之橋。

「我相信等我們七老八十了，腆著肚臍，我們都會出來一起踢球。就像是我們現在在街場能夠看到



的大叔，他們的技術都很好。我不知道我們將來會不會像他們一樣技術高超，但我相信我們還是會一直踢球到老。」

平時顏老師也會看一些香港本地的賽事，像是一些決賽大戰他都會去現場看。「有趣的是，平時我們在電視上看到的香港聯賽是很悶的，不怎麼精彩。但真的在現場，你就能夠感到那種狂熱，就像是有很明顯的射門卻沒進球，大家就會不約而同地站起來，氣氛很不同。」而對比看阿仙奴的比賽，顏老師認為自己在看香港足球賽事時會更加狂熱。「畢竟這是屬於自己本地的球隊，有種『我是屬於阿仙奴的，而香港隊是屬於我的』的感覺。」



熱愛足球 初心如一

「我比較內斂，很少參加球迷的線下活動，有時會上討論區看一看球迷們的評論，但我不會留言。你問我是否喜歡鐵桿粉絲？感情上一定是的，但行動上也許不夠，我不會去收集很多阿仙奴的周邊，沒有那麼狂熱。」顏老師一路支持阿仙奴，有時也會批評他們踢得不好，進不了球，但顏老師對他們的這份熱愛不會改變。「我已經對其投入了感情。當我想再支持另一支球隊的時候，會感覺很奇怪，有一種背叛的感覺。中途我也曾想過在繼續支持阿仙奴的同時支持其他球隊，但我就會覺得自己心裏有阿仙奴，就不能夠在容納其他的球隊的存在了。」他還說，萬一阿仙奴降班到英冠，就很少能看見他們比賽直播，但他還是會一如既往支持他們。



你永不會獨行

馮惠卿老師
網路圖片 一 插圖

學校圖書館的座位旁，我貼了一張2014年利物浦球隊的大合照，看到的老師同學都知道我是利物浦球迷。不少好奇我成為球迷的原因，連期的《跨越》有球迷專輯，身為指導老師也貴無旁貸，也要好好的說一說迷上足球的因由。

在人生的低潮發現足球

二零零零是我人生的低潮，那年剛嘔心瀝血地完成一篇碩士論文，生命仿似被掏空了，不想再看稍為艱深的書。一向愛書如命的我，生命驟然出現了一個巨大的空洞。當時無意中在書架發現《我們的足球場》這本書，這是一群熱血足球迷對足球的深情告白書。看完後，我被足球這個有情有義的世界所吸引，開始愛上足球。我選擇了利物浦，因為我尊敬的呂大樂老師和喜愛的作家湯姆森都是鐵杆「利迷」，另外一個原因是利物浦《你永不會獨行》這首隊歌。在人生茫然若失時，'You' ll never walk alone 帶給我難以言傳的溫暖和支持。

當時的我對足球一無所知，於是我把公共圖書館架上有關足球的書都借來看，甚麼是越位，甚麼是罰球，一點一點地積累足球的知識。另外就是看足球雜誌。我記得第一本買的足球雜誌是《進攻足球》，那一期介紹了兩個球員，曼聯的傑斯和利物浦剛出道的謝拉特，文章說謝拉特很有足球才華，於是他就成為我最喜愛的球員，一直至今。

足球之苦樂

利物浦傳奇教練辛奇利 (Bill Shankly) 曾經說過：「Some people believe football is a matter of life and death, I am very disappointed with that attitude. I can assure you it is much, much more important than that.」我喜歡足球，但遠去不到辛奇利所說的高於生死，其實我看的直播球賽並不是很多，因為我每天很早就睡覺，除非是早場或很重要的球賽，基本上我是從網絡閱讀和重溫賽事。每天早上，我都會匆匆瀏覽 BBC、Guardian 和 ESPN 的足球新聞，才開始一天的工作，如果那天利物浦有出色的表現，那就是美好明亮的一天。

我喜愛足球，因為足球是美麗的運動。規則簡單，你不需要懂很多都能欣賞。此外足球也是歌頌集體力量的運動，不能單靠一兩個天才球員就能取勝。球隊每一個人都需要多走一步，同心合力才能致勝。就如今季的英超，人腳平球隊，贏得了冠軍，成就一個童話故事。足球，亦使球迷在平淡的生活中體會奇蹟，還記得二零零五年，利物浦和AC米蘭在伊斯坦堡進行歐聯決賽，那晚鬧鐘失靈，我半場才醒來，一打開電視睇了眼，我們落後0:3。然後見證了足球史上最經典的反敗為勝，我們下半場追和，然後在互射十二碼時勝出。那一天，我就像走在雲端上。但足球也有悲痛的時刻。兩年前，在利物浦差不多贏得失落多年的英超冠軍時，但因謝拉特在對車路士時跳腳而痛失錦標。我整晚腦海中不斷重播這一幕，不能入睡。那麼近，這麼遠，那錐心之痛，就像失戀。

純真足球

因為足球，我跟其他球迷建立起真摯純樸的關係。多年前，我去扶輪中學代課，人生路不熟，但當知道科主任是利物浦球迷時，頓覺有了同路人。還記得兩三年前，黃凌偉突然在圖書館對我說：「Miss，自己人。」我那時還不算很認識他，但那之後，我們每次見面，都會開聊球會的表現。即使其他球會的球迷學生或老師，都有很親近的感覺。如陳鳳豪，巴塞球迷，每次利物浦有好表現時，他都會恭喜我。當我們談起從利物浦轉會巴塞的蘇亞雷斯時，就像談論自己的親人一樣。連繫大家的，是那種對足球一份純真的、完全不為什麼的鍾愛之情。湯姆森多年前介紹光頭球證哥連拿 (Pierluigi Collina) 的自傳《我的規則》時，曾說到：「無論是充當與足球有哪一門子關係的角色崗位，首要條件仍是那份質樸的純真感動，不因什麼而為之（哥連拿甚至指出在起步階段，其實經濟上一直在「倒貼」球證的工作），卻又不容自己背離志向，然後在不知不覺間，就走過了一生。」

足球吸引我的，就是這種種與足球有關的深切動人的情。

足球，是全世界最受歡迎的運動，二零一四年的巴西世界杯，全球就有超過一百四十個國家轉播。香港作為國際大都會，香港人素來又愛看足球，不說世界杯，即使是平日的英超、西甲、德甲、香港人也不會放過。不過，如果以食為喻，香港人食遍天下，日式放題、韓國料理，遠至德國豬手、巴西燒烤，香港都吃得到，但香港卻好像沒有一種屬於自己的代表料理。

同樣，香港人愛看足球，英超、德甲、德甲各有擁護，歐洲列強位位球星如數家珍，但我們香港本地的足球聯賽，卻好像是乏人問津。

既有幸得圖書館馮老師熱情邀請，寫一篇和足球有關的文章，不如就談談我們香港的足球，讓大家明察秋毫之餘，也不要不見與薪。我的同學大多是「千禧後」，好，就由那時說起。

香港足球不是缺少球場上的球星，而是缺少觀眾的目光。要數上一代的球星，其中一位標誌性人物必定是李健和李健和同職右翼，綽號「和仔」，三度當選香港足球先生。在一九九二年已奪得聯賽冠軍，直至零八赛季，才以四十一歲高齡退役。他一把捲曲的長髮，在邊線高速推進時長髮飄逸，十分引人注目。二十多年來他多次擔任港隊及球會隊長，並和另外一位香港球星歐偉倫合稱「左倫右李」。不過當時盛行看歐洲賽，人人看碧咸、朗拿度、施丹，本地賽事門可羅雀。二零零二年至零四年可謂球市的寒冬，平均每場只有五百多個觀眾，如果是聯賽排名較後、名氣較低的球隊作賽，更可能只有三數十人，可以說，球場職員比球迷還要多。而且，球迷多為無所事事的「旺角阿伯」，他們買二十元的老人特惠票，進場後一面拿著「馬經」，一面從收音機聽著馬場內的消息，一旦輸了馬，惱羞成怒，便批評場上球員發洩。

因為香港的球場和觀眾席距離太近，球員有時會和球迷爭吵，這也是香港足球的「特色」。

一眾老伯罵聲一片，內容嚴核：我和朋友入場觀賞球賽，看足球是一種娛樂，聽「潑伯罵街」，又是另一種娛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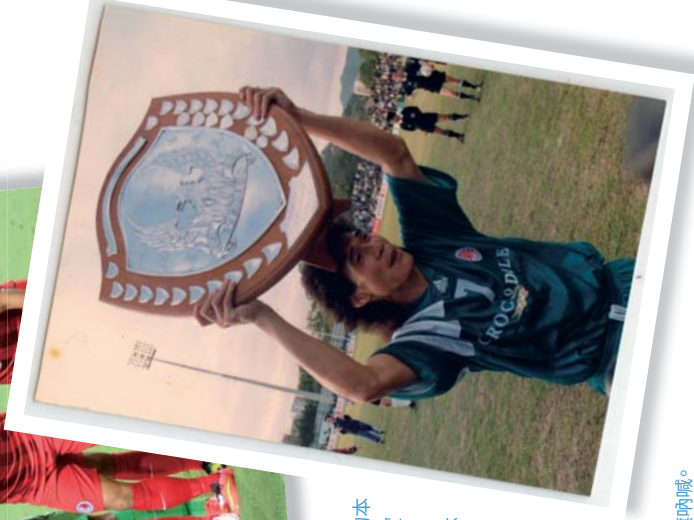
任何地區也一樣，營運足球絕對少不了金錢，所以有沒有球迷買票進場是頭等大事，當時的球壇便靠這群不是球迷的球迷苦苦維持下來。

當然，這群阿伯亦有人情味的一面。當球壇長青樹李健和以四十一歲高齡於二零零九年度球季宣布退役，二十多年過去，少年弟子江湖老，長髮阻擋不到歲月的痕跡，當年的快翼和仔早已不太跑得動。這一天，大批長期忠心的「旺角阿伯」魚貫入場支持，當時有報導說有位聲音沙啞的阿伯在觀眾席招手叫道：

「和仔！和仔！」大概球場和觀眾席相隔不遠，李健和真的轉頭望向阿伯。

阿伯豎起大拇指：「罵了你這麼多年，香港最好波都係你呀！」

金錢的問題自然要由金錢解決，香港足球的轉捩點是零六年時，富商羅傑承出任南華體育會足球部主任，大搞宣



傳、培訓，有網上轉播，或文字直播球場，既招攬了不少出色的本地球員加入，亦羅致了不少出色外援，大大增強了南華會的實力，大家現在熟悉的港隊球星陳肇麒「陳七」、葉鴻輝「英雄輝」等人，便是在他任內冒出來，球隊更在幾年後在亞洲足協杯打入八強，羅氏可謂居功至偉。

所以說雖然很多人「仇富」，但要帶領甚至推動體育或其他產業，單靠政府的力量並不足夠，體育也好，文藝也好，沒有錢，很多時候真的是萬萬不能。

這股足球風氣蔓延至今，雖然本地的聯賽仍是乏人問津，但香港代表隊的賽事卻越來越受到關注，例如港隊在最近世界杯外圍賽表現出色，吸引大批球迷身穿紅衫，搖旗吶喊。運動，除了官感上的娛樂，還可以維繫人心。今日且在這裏和大家暢談香港近年足球史，希望大家多關注本地足球，亦希望香港足球發展會越來越好！

尤老師註：文中部分內容以口語書寫，純粹文章效果。同學在中文寫作時，萬萬不能使用。

我為何喜愛 巴塞隆拿

巴塞有頂尖的球員，但是他們不分彼此，發揚團隊精神，從來不會令個人主義氾濫，因為「團隊會造就個人」。這種價值觀有著愛與關係的信念。因此，他們能時刻保持謙虛、尊重、低調及務實。這令我在待人處事中也明白到這種信念的重要性。巴塞的球會格言「不止於一聞球會」和我也很欣賞的政會和物浦的格言：「你永遠不會獨行」一樣，那是充滿著濃濃的人情味。巴塞隆拿是以人為本，也認為人比錢重要。領隊與球員互相的認同、團結一致、球員間的樂守和情義，成為隊內良好的士氣。場上好隊友們不停的傳球，絕妙的默契，其實也反映這種精神。還記得前巴塞隊隊維蘭路華以及古魯夫逝世，巴塞舉辦了各種的悼念的行動去紀念感謝他們的付出。這令我感到人情味，也令我想起球會的格言。

但是，巴塞隆拿也有令我些許失望的地方，就是巴塞的青訓。拉馬西亞。巴塞這座青訓系統曾出產很多球星，美斯、恩尼斯達、沙維等球星都是從這裡出來的。但是，近年的確少了青訓球員可以在一隊立足的機會，因而決定離隊。除了柏度外，還有迪路菲奧、保賓、泰亞高等，其實有重點可惜。期待今後，巴塞可以有更多青訓球員發光發亮。

巴塞隆拿是一條很有色彩、個性的球會，我很幸運可以認識它，喜歡它。它教會我許多，也令我改變。希望巴塞隆拿能延續近年的強勢和王朝。而我，也會努力去實現我的夢想，希望有一天能到巴塞的主場為球隊打氣，那裏就是——魯薩球場。

我由九歲開始支持巴塞隆拿，至今差不多有七年的時間了。最初接觸它是年幼時與爸爸看它的足球比賽。其後是通過足球遊戲《FIFA 2008》才真正了解它。當時，巴塞隆拿是最強大的球隊之一，陣容有朗拿甸奴、迪高、伊度奧以及杜林等，更有剛升上一隊的萊斯。

論最難忘的比賽，我想起巴塞隆拿以五比零大破皇家馬德里的那場賽事。「西班牙打吡」戰固然激烈，也出現了很多經典的場面。例如：魯拿以皇馬球員身份倒戈巴塞，遭巴迷用頸頭「問候」，發生多次的衝突。而這場五比零的比賽，巴塞把「Chiki tika」發揮到極致，多用控球、傳球來控制球權，主導比賽，令皇馬防不勝防，導致大敗。另外一場是歐聯決賽以二比零擊敗曼聯。沒錯，不怕對人說，我最不喜歡的球隊就是曼聯，原因在此不便多說。雖然這場比賽星光熠熠，但最後巴塞還是排除萬難，成功突圍曼聯的鐵衛防線，憑著美斯和伊度奧的人球勝出。這次的冠軍也令到巴塞五五年內取得六項冠軍，成為史無前例的「六冠王」。該場也是我第一次見證巴塞在歐聯封王，很興奮。二零一二年，巴塞在歐聯決賽中又對陣曼聯，結果以三比二再度封王。

論我最喜歡的球員，其實已不在陣中，現效力皇馬的羅德里戈·洛連古斯。他可能不如其他前鋒知名，但是實為最強的綠葉球員，他不介意為巴塞默默耕耘出力，也不惜自己盡力在球場跑動。他擅長做一些個人突破去取得入球，也能夠靈活運用雙腳，所以在任何位置都可盤球。他在重要的比賽中，往往能足起關鍵的入球令球隊取勝。他也是唯一在一年在六項不同

比賽取得入球的球員。但隨著尼瑪和蘇亞雷斯加盟，「MSN」組合的強勢令他的上陣時間減少，因而令他決定離開母會。聽到這個消息時，我不禁倒抽一口涼氣，為此感到惋惜。

我喜歡巴塞隆拿，不只是因為有好的球員、高超的球技、華麗的戰術。它的精神也教會我不少。巴塞的歷史悠久，象徵著加泰羅尼亞的光榮以及獨立主義。不過一切都源於西班牙及加泰地區（因歷史涉及太多政治因素，史不在此解釋太多）。只可以說，我從中也知道了加泰人的身份認同以及堅韌的態度。透過比賽，無論賽果如何，無論對手是誰，他們都十分投入比賽且付出百分之百的努力。就是這種態度令我敬佩。





球迷特輯

一個巴塞球迷的生成

5A陳鳳豪

網路圖片 一 插圖

11-29

1899年11月29日是巴塞隆拿球會成立的大日子，而1997年的同一天是我出生的日子，這天也就是巴塞隆拿成立的99週年，或許我出生就注定成為巴塞隆拿球迷，流著紅藍色的血。

如何成為巴塞球迷

我是一位新世代球迷，由2014世界盃開始愛上了足球，當時我被阿根廷國腳美斯簡單、靈活和快速的腳法深深吸引著，有人說朗拿甸奴令人愛上足球，美斯令人愛上巴塞，美斯正是我愛巴塞的原因之一。

在成為一位巴塞球迷前，我於世界盃其間到了西班牙，我去到現代、國際化的馬德里，逛過皇家馬德里的球衣專門店，但那一點也不吸引我，真正吸引我的是充滿藝術氣息的巴塞隆拿，我在巴塞隆拿球衣專門店買了第一套專屬自己的美斯球衣，從穿上這件10 號球衣起，我就是巴塞球迷

令我著迷的原因。

身為一位新巴塞迷，我的資歷非常淺，為了更進一步了解巴塞，我經常觀看巴塞以前比賽的重播，從重播中，我被巴塞的「Tiki Takal」風格深深吸引，阿仙奴前鋒隊聲言說巴塞足球踢得好時，便像舞蹈一樣是藝術。靈加說：「當我看巴塞隆拿，那就是藝術。」這種藝術不是其他球隊能輕易做出的，巴塞從球員，組織到戰術也是緊密相扣，擁有非凡的合作能力，其中朗拿甸奴、沙維、恩尼斯達和美斯是最欣賞的球員，他們願意為球隊戰術作出配合和讓步，在發揮個人能力的同時也可以與球隊相輔相成，而這樣的團結也是我喜愛巴塞的原因。



球迷特輯

我所熱愛的足球

5D何尚勇

網路圖片 一 插圖

SUPERCUP

這一點，我相信這就是他成名的原因。球員C朗也一樣，精采的球技令球賽變得更加生動好看。

我是多蒙特的球迷。但我支持多蒙特的原因並不是它的球賽特別好看，也不是當中的球星特別著名，而是因為小時候初次看足球比賽，就是看它的比賽。那一場賽事並不是直播，而是旅行時在酒店看的一場重播。我問身旁的朋友這是甚麼球隊，他回答說是多蒙特，從此，只要有機會接觸有關它的信息，我就會立即收看。漸漸的，我就開始增加對這隊球隊的了解。例如在剛剛過去的星期五凌晨拜仁對多蒙特的賽事。那是一場刺激精彩的賽事，因為這兩隊是德甲中頭兩名的球隊。我當然是支持多蒙特的，但拜仁也不弱。那一場賽事，我覺得很可惜，因為我只看了上半場，便抵受不住睡魔誘惑，因此錯過了下半場的賽事。當我睡醒時，已是十二時了，我立即打開手機，看看比賽的結果。『呼！』我鬆了一口氣。雖然不能取勝，但也勉強取得一分。現在他與拜仁只是幾分，我希望它能夠超越拜仁，再次成為德甲冠軍，甚至

是世界上最公認最強的球隊。我希望日後多蒙特的比賽能夠比現在的節奏更快，而比賽也能變得更生動。

多蒙特，祝你好運！

我熱愛足球。我喜歡踢足球，同時也喜歡看球。我認為一個人必須喜歡踢足球，看球才會得到樂趣。我是多蒙特的球迷，但同時也愛其他聯賽。只要好看，我就會看。雖然我是多蒙特的球迷，但我認為多蒙特的比賽並不是最好看的，有待改善。巴塞隆拿、皇馬和拜仁慕尼黑是最好看的。因為這三支球隊踢球的節奏很快，例如足球在中後場的時候，或敵方守線佈滿敵人的時候，他們只需兩三腳就可以把球運到門前，準備射球。就是這樣，他們經常製造意外驚喜，因此我認為他們的比賽是最刺激的。

我熱愛足球，每到放假我會花兩至三小時踢足球，看球賽也不例外。只要第二天不用上學，當天又有球賽的話，我一定會看。足球在我心中已經佔有重要的地位，已成為我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部份。足球能令我清除心中的煩惱。每當心情不佳的時候，只要收看一些有關足球的資訊，我就會回復好心情。若可以下場踢就更好了。

令我印象深刻的足球員有很多，例如普巴、巴洛迪利和維度等。我是被他們的髮型所吸引的。而最令我深刻的球員，是尼馬。我是被他的球技所吸引的。有很多人十分反對他的踢球風格，因為他經常做一些多餘的動作，可以傳球也不傳，不實際。但我卻十分欣賞他的踢球風格。我認為有時要有多餘的動作和技巧，例如插花和一些高難度的動作，雖然有些不實際，但這樣才可以增加球賽的可觀性，令球賽變得更精采，而尼馬正做到了

Street food in Bangkok

- always choose the
busy ones!



TRAVELLING BIRD

Daniel Bird

I am very lucky to live and work in Hong Kong. Hong Kong is the perfect place to travel to other Asian countries. Many of my school friends back in England have never been to Asia – it's too far away! Exploring Asia has been a real adventure for me and I'd like to share some of my experiences and advice.



Thailand

My father lived and worked in Bangkok, Thailand for over two years. Having a family member to stay with is a good (and cheap) excuse to visit somewhere. Bangkok is a very unpredictable place. It is a place you cannot walk and look at your phone at the same time! The streets are uneven, busy and you will fall over or get run over if you don't watch where you are going!

One of the best things about Bangkok is the food. However, I'm not a big fan of spicy food. I visited Bangkok with my brother a few years ago. We were at a bar and he saw some local Thai people eating a papaya salad. He asked to try some. They said "no" because it was too spicy. Of course my brother, being British, cannot accept this and insists on trying. The Thais gave him a small piece. He ate it and said it was fine.

Two minutes later he was sitting on the floor, his whole head was red like a tomato and he was crying. He couldn't do anything for nearly an hour. The Thai people found it very funny and my brother never had papaya salad again.

I visited during peaceful times and also when Thailand was under martial law.

When it is under martial law you need to be extra careful as a tourist. As soon as I arrived I would get a photocopy of my VISA and carry it with me at all times. It was common for police to stop tourists. If you were not carrying ID then you could be fined. Unfortunately, in Bangkok the police are not paid a very high salary. This means that often tourists need to bribe the police officer a few hundred Baht, even if you have done nothing wrong!

My father was fined several times for silly reasons. He cannot argue with the police. He just says he is 'sorry' and asks the police officer to 'help' him pay the fine. This way the officer keeps face and my father does not get in trouble. It's a strange place!

Run over – hit by a car!

A fine – an amount of money you need to pay for breaking the rules

Bribe – to pay someone to bend/break the rules for you

Martial law – when a country is under the control and law of the military



Fishing with my Dad
in Thailand

Indonesia

In 2012 I travelled to Indonesia alone to hike to the top of Mount Rinjani, 3,726 metres high. It is an active volcano on the island of Lombok. I hired a guide and joined a small group. They were all about my age and from France, Switzerland and Holland. Most people didn't know each other but when you are facing a tough challenge you make friends very quickly. We spent a lot of time walking and talking and our guide would teach us some Indonesian words.

The trek was three days long and we would camp in tents at night time. What impressed me most were the porters. These people helped carry the food (a lot of eggs!), medical supplies and camping equipment. Tourists like me wore special hiking shoes, headlamps and t-shirts. The porters wore flip flops and some shorts.

On the second day I asked to race one of the porters. He was carrying about 25kg of stuff and I just had a rucksack. The porter did not speak English but he understood my meaning, smiled and said



"ok". I started to go as quickly as I could down the mountain. He just waited and smoked a cigarette. After about two minutes he started to follow me. Very soon he had caught up and over taken me. He was still smoking and had even taken off his shoes. He was not even tired. After a while I gave up and shook his hand. I bought him a beer at the end of the trek. The people who do these treks for a job are super-human.

Porters – people paid to move things (such as luggage or equipment) from one place to another

Caught up – come from behind and be with you

Trek – a long journey on foot

My guide and I at the summit in Indonesia



Cambodia

Cambodia is an example of placing the beauty of human achievement and the ugliness of human evil side by side. I began my trip in Siem Reap which is famous for the ruins and temples of Angkor Wat.

My tuk tuk driver picked me up at 4am. By 5am I had arrived in the dark to find a spot for sunrise. He gave me a mobile phone and told me to call him when I was finished. It was very cool walking through the temples at night. You couldn't really see what was around you so was very haunting.

I sat by the lake but unfortunately there were over 1000 other people there too, all waiting for the same 'magical' moment. The sun came up slowly and it was beautiful but also hard to see because of all the cameras. After a few minutes I stood up and walked to the other side of the lake and into the ruins. There was nobody there. I turned back and saw all the other tourists stand and take the exact same photo. I had a whole ruin almost to myself for an hour. It was quiet and peaceful. By the time the rest of the tourists had caught up I was finished.

Holidays are usually supposed to be relaxing and fun but sometimes you are faced with tourist sites that are not easy to look at. During my time in Cambodia I stayed in Phnom Penh, the capital city, for a few days. It was there that I visited Choeung Ek, otherwise known as The Killing Fields. This place features the graves, bones and teeth of thousands of people murdered by the Khmer Rouge. It is a silent place and

you are guided through it by an audio recording which explains what you see. It is a sorrowful experience that is very disturbing. At certain points as you walk around you can actually see human bone and old clothing coming out of the soil after it has rained.

Travelling does not always mean that you are having a 'fun holiday'. Visiting these places is extremely upsetting. You see pictures, read stories and stand in the place where many terrible things happened. I went to these places alone. It was a very moving experience. I feel it is important to learn about the history of a country you visit, good or bad.

Tuk Tuk – a small vehicle half motorbike/half car! Not very safe.

Moving experience – a time with lots of emotion

Ruins – buildings that are old and partly broken/destroyed



SOME TIPS

Eat Local

When going to a new country you will want to try the local food. It can sometimes be hard to know where to eat. You could go somewhere recommended in a guidebook, of course, but then there is a risk of the place being full of tourists. If a place is popular among tourists then it tends to be overpriced.

A good rule to follow is to go to places that are busy and full of local people. If a place is almost empty then something may be wrong! I've found that quite often it doesn't matter if the waiter doesn't speak your language. Take a quick look around the room and point (politely) at the dishes you like the look of. Alternatively I have shown the waiter how much money I want to spend and then they just bring whatever they have for that price. It makes dinner a bit more of an adventure.

Drivers can be more than just drivers

In Phnom Penh and Siem Reap I hired a driver for the day. Often drivers will take you to one place for a 2 or 3USD. However, if you pay around 10USD you can have the driver for the whole day. It's better for you because you don't need to constantly search for a driver and it is better for them because they have a guaranteed income. Drivers often know good places to eat, although you need to judge whether they are taking you somewhere that gives them a commission or if it's a genuine recommendation. You can get a more authentic experience by eating with your driver who can help you order food also, if they speak some English (or Chinese!), you can learn a lot more about the place you are visiting.



A river boat ride on my own in Cambodia



Indonesian Porter
I raced

SAFETY TIPS

Don't stand close to the road and take photos. In places like Thailand, Vietnam and Indonesia it is very common for someone on a bike to grab your phone and drive away. You will never see that phone or the driver ever again!

Don't walk around alone at night. Stay with friends or if you are on your own then stick to well lit areas with lots of people.

The most important thing is to be 'streetwise'. 'Streetwise' is something we should all be all the time. It means to be aware of the people around you and protect yourself from dangers and tricks. Tourists are often a target of crime when travelling around the world. As a white man in Asia I am very obviously a tourist.

If you walk around with selfie sticks, hold a map by the road and take photos all day then people know you are a tourist too. Keep it in mind. A lot of places in Asia are still developing countries. Some of the people who live there can be very poor. Even if you just have 20USD in your wallet you are a very rich person to them. Think about how people see you.

Don't count or check your money in public.

I always keep a few spare dollars in my sock – just in case I lose everything else! You never know! Just remember before you wash them.

I'm sure many of you will get to travel more as you get older. Tour groups are very popular in Hong Kong and are a great way to see a lot of places with your friends and family. Sometimes though, if you want to see something less prepared and more authentic, then it is worth trying some of the things that I have done.



At the summit of
Mount Rinjani

Summer trip to USA

5C Amy Lai

I went to Los Angeles and San

Diego last summer for about three weeks. It was the most memorable experience of my life.

Living with a local American family and three ladies from Germany, I was the only one from Asia, which forced me to speak English all the time. From the beginning, I was a bit shy to express myself because I was not confident enough to communicate in English. Fortunately, being encouraged by my host parents, who are teachers in California, I was able to open my mind and ended up recording a Podcast interview with my host dad.

Unlike typical Americans, my host family was not addicted to junk food. They made ice cream themselves; ate popsicles with fresh fruit inside and seldom went to fast food restaurants. Our meals were usually healthy, but my host mom did take us to the famous California In-N-Out Burger restaurant just before we left, it tasted better than McDonalds, I swear.

The most memorable event of the entire vacation was going to the beach seven times and, of course, getting sunburnt. In Chinese society, we are not happy about get-

tan and so we always cover up our skin to protect against UV rays. Nevertheless, people from western countries love sunbathing. My German friend once said, "my classmates will be jealous because of my skin color, it proved that I went to somewhere with sunshine and beaches." and I replied "My friends will definitely make jokes about me because I am tanned."

We went to various tourist attractions such as Hollywood Hills, the Disney California Adventure Park and Universal Studios. They brought a lot of exciting memories to me, however, the most ravishing place that I can hardly forget in California is La Jolla - where you can swim with sea lions. It is impossible to have this opportunity here in Hong Kong even though we are living by the ocean, so I am seriously impressed by this delightful experience.

I am pleased to have had an adventure in the United States. Not only did visit a lot of places, but also made new friends out of my comfort zone. "Travel broadens our horizon," I think I will never forget this memorable journey for sure.



Summer trip to USA

P.50

英國生活

黃浚煒校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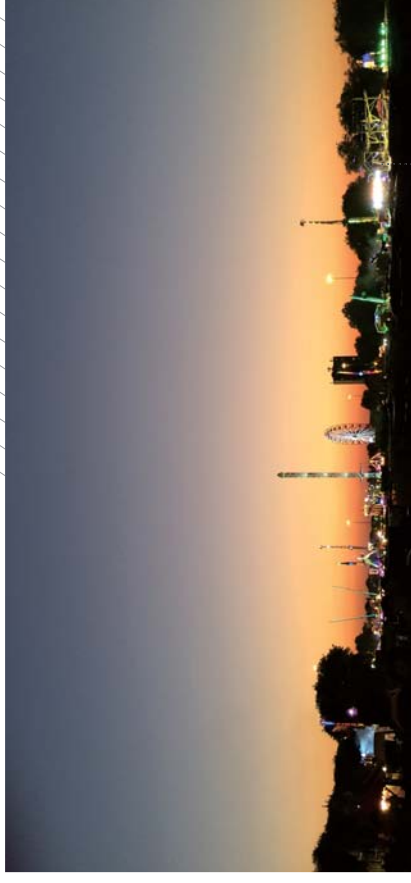
轉眼間在培僑度過了六年的光陰，在2015年我作出了一個重大的決定，到英國留學。

來到英國後發現英國的學習制度和香港是截然不同的。外國會比較主張活動教學，經常會有小組討論，以交流不同的意見，因此感覺會比較輕鬆。而且有更多的機會和不同國籍的人相處，有時候互相交流雙方的種族文化，確實獲益良多。

而英國亦是一個很注重節日的地方。每當節日來臨，都會舉辦不同的派對或賣物會 (fair) 來慶祝。林林總總的小攤檔佈滿整個廣場，散播着歡笑聲和音樂聲，充滿濃厚的節日氣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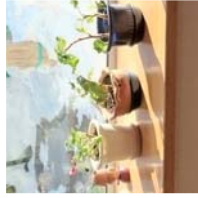
再說一下英國的天氣吧。英國一年四季陰晴不定，可能早上是陽光普照，但到了下午便下起大雨來。英國多雨，所以外出時雨傘是必備的。雖然英國有着煩人的天氣，但總括而言亦是一個留學的好選擇。

我想提點想到外國留學的同學要考慮的事。在香港，父母都會為你打點一切，但是到了外國後就要獨立，因為無論煮飯或是打掃都要自己一個人做。到了外國後，你要更有自制能力，因為再不會有人去督促你學習，因此眼見不少人只顧着玩而荒廢了學業。



英國生活

P.51



我的日本經驗

3A 俞覽利



坐了三個小時飛機、兩個小時火車，我望向車窗外時，映入眼簾的是一片白濛濛。那在空中飛翔的巨鳥是醒了我，我又來到了我爸爸的故鄉——日本。

我記得兒時每年都要回到日本去上學，學習當地的文化，從最簡單的平假名開始，然後到片假名，最後到漢字。雖然有同學相助，可在人群中，我顯得很特別，因為我來自香港。但同學們並沒有因此冷落我，而是十分熱情的招待我。四年級時，國語已經被我放棄了，但是其他科目對我而言都極其容易。印象最深刻的科目是外語課，六年級竟還在學上下左右。學校的建築設計也很獨特，校園環境優美，如果少了老師學生，

完全可以當做別墅。課室內所有衛生工作都由學生負責，所以學校很乾淨。乾淨的另一個原因是我們進出要換鞋，這使學校更像一個家。我難忘的還有那豐富營養的午飯，這裡所有人的廚藝都相當高，惟有我遠遠被拋離。如今，我已是中學生了，不再需要接受這些教育。但小一的弟弟像以前的我一樣，要每年回日本接受這些教育，他會喜歡嗎？

我們回日本就會住在我的爺爺奶奶在北海札幌帶廣市的家。那是個非常安靜的地方，房子不高，給人舒適溫馨的感覺。花花草草與建築物完美的配合。在路上行駛的車子很少，更多的是自行車，而在自行車上歡笑的就是當地的學生。

爺爺奶奶有八十歲高齡，他們卻十分健康。周圍的老人亦是如此，這反映了當地養老措施做的很好，是退休居住的佳地。

「你好，我是來送快遞的。」談，是XX先生送來的八爪魚。」又有人送來好吃的了，幾乎每個星期都有一次快遞，且都是新鮮的海鮮。天很冷，但是屋內的溫暖包裹著我，使我不覺得是冬天。窗外在下雪，一片片六角雪花在眼前飄落。此時此



柬埔寨遊記

5A 何君樂

「 ฦាសស្រាបនស្រាបន្តា 」

，大家好。我懂這一句高棉語。到柬埔寨旅遊已經是五個多月前的事了。記得初踏上柬埔寨這片陌生的國土時，還擔心難以適應和融入當地的氣候和文化習俗。好在柬埔寨人十分好客，導遊霍先生每次見到我都會問有沒有關於當地的傳統想知道得更清楚、身體有沒有甚麼不舒服等等。一開始還以為會與他們溝通不來，但後來才知道從事旅遊業的人都是十分熱情和能說流利英文的。

回憶起當時的環境，柬埔寨真是一個美麗的地方。初時以為炎熱乾燥的天氣會有點辛苦。但是時值旱季的柬埔寨卻更加有特色，陽光照射到大地的一個角落，彷彿為古蹟注入了能量，將歷史的境況活生生的表現出來，使我更深刻體會到吳哥窟的歷史氣息。

吳哥窟位於暹羅市，是世界七大奇蹟之一，亦是現存最大的廟宇。內裡的建築特色處處滲透出佛教的精粹文化。對於信奉佛教的我，摸一摸牆上寓意會帶來好運的佛像，爬一爬那條近乎垂直而被稱為「五體投地」的樓梯，足以令我進入人皆嚮往的極樂世界。

我把旅行時拍的照片上載至社交網站，我對朋友們說這裡沒有先進的設備，沒有色香味俱全的菜餚，治安惡劣。他們說難得有機會出國旅行，怎麼能去一個如此落後的地方？這不是辛苦了自己嗎？但就是要這樣，才知道現時的生活有多幸福，知道別人怎樣生活，才能增進我們對這個世界的認識。

到訪中央市場時，導遊送了我一支當地的傳統樂器——木笛。我覺得吹木笛比吹牧童笛更加困難，因為這需要純熟的運氣技巧。而且它都是用竹筒保存起來，反映了當地人樸素的傳統。所以說呢，人不能總是宅在家中，不出去見識一番，永遠都只會是一隻井底之蛙，讀萬卷書不如走萬里路嘛！

柬埔寨人有一個信念，相信勤力工作，可以使他們此生快樂，來世投好胎。乍聽之下，工作會帶來快樂簡直是不可思議。香港人有太多的不滿，現在經常聽到打工一族要求政府實施標準工時，提高最低工資的下限。但是想深一層，在落後的柬埔寨，農民佔全國人口約七成，並且貪污問題十分嚴重，要像香港一樣，根本沒有可能。他們在缺乏社會保障的情況下仍保持積極的態度，努力做好自己的本份，這對於大部份的香港人是缺乏的。他們只懂抱怨政府有沒有做過甚麼，而不問問自己能否為政府做甚麼。

我要離開柬埔寨了，感激導遊這幾天帶我遊走這陌生的地方。臨別之際依依不捨，說了句「再見」我一定會再來的！



「我總是希望，我走過的每個地方，都能記住我。」

廈門，你要問我它到底有什麼吸引人的地方。我只能告訴你它可以短幾天內讓你從把它視為一次旅行的地方改變成你想居住想生活的地方。海風輕輕撫摸你的頭髮，穿過你的耳朵。你眼中只剩下湛藍的天空和淡綠色的海水，還有隨著風擺動的椰樹。即便被社會時代所磨練，一棟棟的高樓大廈的出產，仍舊沒能將這個小漁村的淳樸洗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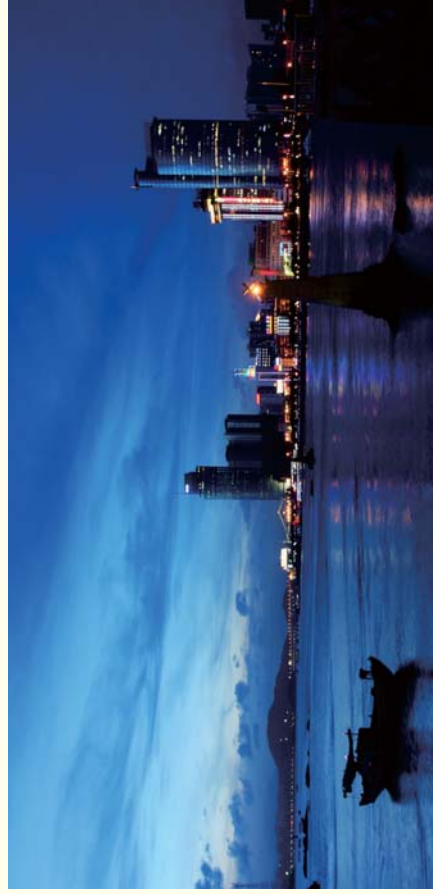
桂林，一向以山水聞名，瀏覽了無數群山和名震四方的二十元人民幣背景，卻依舊沒能激蕩起心中的漣漪，反倒是那個無人問津的古鎮，讓我歡喜的不得了。它不夠大，只有幾條小巷，有好多家咖啡店，每一家店都有他們自己的故事，老闆對生命的認知，當你瞭解之後，你便不想走了，就在此停留。

我住過一家旅館，它的名字叫「屎尿小棧」，位於興平

古鎮一個很偏僻的地方。店主是一對來自深圳的夫妻，偶然來此旅遊，愛上了這兒的平靜，便把全部存款拿出來開了這家小客棧。他們就不喜歡大都市的煩囂，這兒能讓自己生活更加舒服，店子也能維持基本的生活需求，這就夠了。我突然想起陶淵明歸隱田園，與妻子兒女一起居住，我猜想他一定不僅是愛酒，他一定也愛著他的家人。

白天的古鎮到傍晚時分都熱鬧非凡，人來人往，絡繹不絕，各種店面的人都站出來招呼客人。然而到了晚上，古鎮上十分的安靜，有昏黃的路燈，還有幾家開到凌晨的小酒吧，裡面有不同的嗓音唱著不同的歌，每一首歌又有不同的故事。一個又一個流浪歌手到這裡來，又從這裡去，他們帶走的是在這裡的經歷，帶不走的是曾存留在這裡的歌聲。

每一次旅行，坐在列車上看著窗外不同的風景，每一個月臺，各種各樣的人群，都把我的思緒帶去好遠的



地方。這兒的人的穿著和那兒的人穿著不一樣，大街小巷也都不一樣。往桂林的路上，有人告訴我，桂林男孩身上都帶著酸味，我笑著問為什麼，她說因為在桂林大家都愛吃酸。我突然想起，那我們湖南男孩是不是都帶著股子辣味呢。

過了好久把去廈門的照片拿出來看看，仍舊能想起那時候的情景，在土樓裡大家喝著茶，天氣炎熱冒著汗的我們仍是捧著那杯清香繞鼻的熱茶不願放下。給我們煮茶的大嬸面帶微笑地和我們說起她的兒女，說是土樓發展的機會太少，留下來的都是這些老人家，年輕人啊都出去找工作咯。當我們問起她不想自己兒女的時候，她低著頭害羞地笑笑說哪有不想的。這時又煮好了一壺茶，她便恢復平常地張羅著要我們嘗嘗新品種。

那兒啊，有好多不同種類的茶，我也趁機帶了包養肝茶給父親，其他同學也一起買了些茶具之類的打算回家送給父母親。看來，不僅是父母，兒女也會在這個古樸的地方想起年邁的父母親。

我總想拿我的文字記錄下來一些我覺得美好的東西，而美好的東西其實都停留在時光裡，有時候你拿它出來細細品味，反倒多了一種不一樣的感覺，沒了當時的悸動，而是像那股子茶香一樣久久纏繞在心間，不能散去。

之所以喜歡上旅遊，也是因為這個夏天。單獨旅行和團體旅行又有一不一樣的地方。然而我更喜歡一個人走遍全中國，體會地大物博到底是個什麼概念。我喜歡看不一樣的風景，聽不一樣的故事，認識不一樣的人，那樣我會覺得自己生命中會突然多出一些很多不一樣的東西。有別於考試，競爭。有別於緊湊的節奏，生命。它僅僅是當下的歡愉，卻留下了很長時間的回味。



我想旅行對我們永恆的誘惑就是：不能停留，沒有終點。而那些我們曾經到達過的地方，也許在當時是我們心中最美的風景，但有時內心深處卻有另一種聲音告訴自己，也許下個地方會讓我們死心塌地地停下。因為前方的路永遠充滿了未知與挑戰。

未來你也可以試試，帶上你的背包和你的勇氣，來一場說走就走的旅行。

有去歐羅巴的飛機，很長的飛行，很長的耳機線，很厚的眼罩，很苦的咖啡——路回憶過去，所有喜歡的老電影故事。

有去莫斯科的火車，很老的樹葉，很老的書頁，很冷的湖水，很重的相機。一路寫過去，所有喜歡的蘇聯女子的身影。

有去南極的船，很廣的大海，很大的冰塊，很大的鯨魚，很遠的航行，很尖的冰刺。一路看過去，所有的嚮往的冷靜的思考。

讀書計劃旅遊計劃做菜計劃文章計劃……我的計劃可以出書。

四年沒跟爸媽長途旅遊了。自己和朋友出走，保持有孤獨有臨時監護人。保持短信照片電話的聯繫。很好啊。看到的都是我自已看到的。可以在別人糾結飯沒吃完怎麼回事的時候，一個人走到二十米外，然後被一條狗嚇跑到五十米外。遊記嘛真是完全沒時間寫，一次一篇還都是等飛機磨的。

「雲南大理要等談戀愛了再去。」於是繞開了大理麗江玉龍雪山去了號稱深度遊的梯田，深深淺淺的綠，我在想怎麼記住，攝像的朋友在想怎麼拍下。日出的時候我發現綠色也是可以當鏡子的。少數民族的青石板街，在誤以為江南的氣氛裡用手拼命推了一塊老磨，然後在走錯路的時候發現那是水磨坊。

內蒙古草原不像想像裡的樣子。很多很好看的野花。騎了半馴的野馬，幾乎尖叫出來的時候，馬突然聽到我在想什麼了。草深的地方馬不顧去。我想那裡有蚊子咬牠。草原上有一個湖，叫天鵝湖。在嘲笑的心情下只是一瞥。然後馬瘋跑開。騎了半程到最遠的地方，然後坐巨大的顛簸的卡丁車回來。噢，內蒙古還有沙漠。卡丁車還是沙漠的好玩。差一點裝成年就能開摩托車了。

「
依然羨慕背包搭車的人。
依然羨慕幹半年玩半年的人。
依然羨慕真的假的故事裡的人。」

晚上對著一堆題目的時候，想明白了，所謂戀愛才能去大理的問題。要排除了這種地方之外的想自己去的先走完。然後戀愛。學Marina和Ulay從兩頭分頭爬長城，兩個月相遇，一秒擁抱，一秒合照，分手。

在原子筆尚未普及的年代，毛筆是學生必備的文具。我聽村裡的老人家說每年都會有一個書法比賽。專門挑選寫字漂亮的送上去全國比賽，為村增光。那時候的學生很勤力，無論當天如何忙碌，都總要擠出一些時間習字，所以，文具店在當時只賣文房四寶也賺得些錢，因為學生們每個月寫禿的筆足夠盛滿兩大筐。

我們村的祠堂掛了一幅照片。其中是一個約莫十歲的小男孩雙手捧著一面錦旗，笑容滿面。這也難怪，畢竟他是我們村目前為止第一位奪得全國書法比賽季軍的學生。全村的人都紛紛恭喜他。這位小男孩便是我父親，距今已有三十年。

多年之後，我奶奶跟我說，爸爸當年每天都很認真的習字，說得上是廢寢忘餐，比如說別人的孩子都在沙地上你推我撞時，父親卻在書房裡寫著「上大人孔乙己」。

因此我記得約莫五六歲時，有一段時間父親會把我叫到書桌前，用溫暖的手執著我幼嫩的小手，一筆一劃的寫起來，一寫便是一個下午。

也許我對父親的記憶愈來愈模糊了，但這人生中少與父親接觸的我，令我對這段記憶特別的深刻。

我上小學時，我父親剛升上督察，忙得不可開交。很多時候，父親上班時我在睡覺；我上學時父親在睡覺。我與父親之間的互動更是少了。

有一年母親經常把我送到奶奶家住，因為爸爸得了急病，正在瑪麗醫院留醫。由於當時的我年紀尚幼，媽媽不太想到醫院這種地方去。所以我在奶奶家住的時間越來越長，甚少見到媽媽，而奶奶每次提起爸爸都很傷心，我幾乎無從得知爸爸的情況。

而我唯一能夠與父親聯絡的方法便是寫信。於是乎我坐在爸爸的書桌前，用毛筆在信上寫起稚嫩的字來。我偷偷地把它放在媽媽的手提包裡，希望爸爸能夠看到。

那次是我第一次寫信，對象想不到竟是父親，因為我每次看到郵差叔叔從城市到村裡要走一段很遙遠的距離，要跨過一座很高的山，所以以為信是寫給住的很遠的人。

而那位住得很遠的人，也沒有給我回信。

那封信只有五隻字。

信不長，但信的內容到父親離世後十年的現在，還時不時在我的心裡默念著。



我曾爺爺葬在郊外的一座矮山上，開車，要一個多小時的路程。

一路上，那挺著腰板的高廬彎下腰變成了三、四層的小洋樓，小洋樓俯下身帶上斗笠化身為瓦頂農舍，再向前，便只剩麥田了。田裡犁溝交錯，小麥還未長成；田中散落著幾點綠芒，沒有晚秋那麥浪翻騰的壯闊，不禁有些許淒涼與冷清。

時逢初春，本應萬物萌生，生機勃勃，可處處卻是一片蕭然。領首淺思，不覺釋然。

清明時節，哪來的生氣？

鉛雲壓空，欲雨，少頃，矮山到了。山不高，拾階而上，十幾分鐘便能登頂。放眼四望，墓碑散落左右，層層疊疊，或立或躺。冷風輕拂，碑林中散亂的矮樹與雜草，發出低沉的囁語，彷彿在替逝者訴說著死亡的孤獨與哀傷。

怕是來的太早，山上寂寥無人，倒是有幾分凄神寒骨的意思。是次清明，我家來的人不多，除了我和父親以外，還有幾個親戚。原本爺爺也要來的，但因身體有恙，只能作罷。

拜祭叩首，焚香繞繞。接著，一選紙錢被我從袋中取出，粗細的紙片被染成金黃，人們相信這些廉價的草紙被燃燒後便會給陰間的親人送去財富。我捏住一選紙錢，剛點點火，不料胳膊被拉住了。父親略帶責備的聲音在耳畔響起：「告訴你多少次了，別直接點，看著噠。」說著，父親從我的手裡接過紙錢，用五指在紙頁中心輕輕旋轉，紙片漸漸在父親的摩挲下均與散開，以不同的角度相疊，好似一朵紙質的金蓮。這似曾相識的場景讓我恍然間回到了幼時，那年清明拜山，我是和爺爺一起來的，爺爺也是以相同的手法卷著紙蓮花，邊燒邊輕聲地跟我說：「孩兒啊，看好了，到將來你就要給我卷噠。」那副「嬉皮笑臉」的樣子儼然就是個老頑童，讓人恍惚間覺得他好似永遠也不會老去。然而，近幾年來爺爺越顯老態，身體也每況愈下，我才猛然醒悟，爺爺的那句話是認真的，總有一天，我會蹲在他的墳頭給他卷紙蓮花，而同樣的，總有一天，我的子孫也會在我的墳頭給我卷紙蓮花。

我拿過一疊紙錢，像我爺爺，像我父親那樣一絲不苟地卷著紙蓮花，再拋到火裡。看著火花隨風飄搖，我似乎看

到了幾十年前，乃至幾百年前的先人們：可能是我曾爺爺，也可能是我曾曾爺爺。他們也像我一樣把草紙卷成蓮花，拋到火裡；像我一樣懷著沉甸甸的心，默默地看著蓮花在火中綻放，隨風凋謝；他們像我爸爸和爺爺一樣，輕聲細語地告訴自己身後的孩子：「孩兒啊！要像這樣卷，看見沒兒？這樣才漂亮！」

一代代的人們懷著同樣的心情，卷著同樣的紙蓮花，看著同樣的火花紛飛。那紙片在火中燃燒的聲音，是來自遠古的歎息，這樣的歎息，隨著父與子，連綿不斷地傳下來，彷彿亙古不變，仿佛永遠也不會消逝。

「現在都可以網上祭祀了，在手機上下個軟體就行，幹嘛要跑這麼遠？」表弟在我身後嘟囔著。他站的遠遠，生怕紛飛的紙灰弄髒了他的衣裳。我欲駁斥他，但張開口，卻啞然了。我是知道這事的，貌似還深受歡迎。

一陣驚悸從我心底油然而生，或許，在幾十年後不會再有人給我卷紙蓮花了。那亙古的歎息，恐怕也將會變為手機螢幕上的幾個敲擊，說不定，我的孩子在看著虛擬的紙錢燃燒的同時，耳中還要插著耳機，耳機裡還要放著不知哪個外國樂隊的搖滾樂。

到了那時，清明還是清明嗎？我將獨自躺在墓碑下，在凜冽的冷風中歎息；而我的靈魂將在某個被世人遺忘的角落，深沉而又頑固的佇立。

我害怕自己是最後一個卷紙蓮花的人；我害怕當我祭奠先人時，我的孩子不願站在我的身旁，而是躲得老遠兒，生怕紛飛的紙灰弄髒自己的衣裳；我更害怕在將來，連墓碑都不給我了，我在世上留下的唯一證據，都被手機上的一個代碼所代替。無語哽咽，我俯下身，跪在地上，不在意沙塵迷眼，不在意飛灰髒衫，虔誠的捧著最後一卷紙蓮花，拋到了火裡。心中不禁對曾爺爺有些嫉妒……

從矮山下下來時，依舊人影寥寥，他們怕都是舒舒服服地在家中祭奠了罷。此時，驚雷乍響，細雨從空中飄落。我口中不覺吟誦出杜牧的名句：「清明時節雨紛紛，路上行人欲斷魂。」清明時節，雨倒是有，但行人卻是沒多少了呢！

紙蓮花

5D 張軒博
3D 邱頌偉一插圖



我是誰？

這裡是哪裡？為什麼這樣寒冷？

我在……做什麼？

視線的一頭，是無邊無際的、烏雲密佈的天空，和一座座高聳入雲的冰山。視線的另一頭，也是無邊無際的、烏雲密佈的天空，和一座座高聳入雲的冰山。

我的面前也有一座。我茫然地抬起了頭，看著面前那座巨大的冰山。

把巨石推上山頂，然後看著它滾下去——一個聲音從山頂傳來。

好冷。

我麻木地環顧四周，看見了一塊圓形的巨石。不，不是一塊，是很多很多塊。

在遠處的很多很多座、高聳入雲的冰山上，還有很多很多人在山上像螞蟥一樣來來回回，把眼前的巨石推上山頂。

他們的眼神都像烏雲密佈的天空一樣空洞，沒有半點希望的火光。

我推著石頭，走上了第一步。然後是第二步，第三步。就這樣也不知走了多長時間，才終於走到了山頂。

山頂上居然有個人。或者說是個鬼。一個青面獠牙，滿頭紅毛的小鬼。

我很想告訴他，我有很多要問的問題。比如說這裡是哪裡，比如說我為何而來又將往何方而去，比如說我為什麼要推著這塊石頭走向山頂，比如說我要如何才能離開這個冰冷陰暗的鬼地方。可他似乎並沒有回答這些問題的心情，只是給了我

一個簡單的任務。

「讓石頭在這兒滾下去，然後再下去推上來。來回一億次，你就可以走了。」

他的語氣很冷，跟這裡的天氣一樣。

他揮了揮手，石頭就離開了我的雙手。他又揮了揮手，石頭便開始慢慢地向山下滾動，離開我的視線。

我麻木地看著石頭蹦蹦跳跳地滾下山。直到它消失在我視線的盡頭，變成一個小小的圓點。

我呆呆地站在原地。半晌，我邁開了腿，頭也不回地往山下走去。

好冷啊。

……

我是誰，我要去哪裡。

我為什麼要這麼做，其他的人為什麼也要這麼做。

可是她們都在沉默地推動著自己的石頭，似乎完全沒有考慮這個問題。

好像是這樣的啊。

但是為什麼想到這裡的時候，心中會莫名地有些壓抑呢？

我有什麼要做的事情嗎？難道這就是生命的全部：推著石頭上山，看著它蹦蹦跳跳地回到原點，迎著夾面的風雪重複那一段枯燥的旅程。沒有一點顏色，也沒有一點美好。

還是一切本來就該是這樣的。

每個人都這樣，跟著做就好了？

又或者，如果生命不是這樣一次次無休止的往復，那本來的生命。又該是什麼樣子的？有

這樣無休止的路途嗎？有這樣冰冷的天氣和無情的風雪嗎？

會有一些美好的片段，有些許的陽光和歡笑嗎？

……

再一次把石頭推下山，看著它滾過滿地的冰碴，在碎石坡上顛簸，跟踉蹌蹌地滾下去。我忽然覺得有些枯燥。

鬼告訴我：只要再這樣推七千九百九十二萬五千六百七十五次就好了。

我在山坡下發現了一片綠茵。

真奇怪，這麼冷的山坡，會有一片綠茵。

草是鬱鬱蔥蔥的草，花是嬌豔好看的花。

還有一隻蝴蝶。

清冷的陽光傾斜在它的翅膀上。地上倒映著撲閃撲閃的蝶影。

真的很好看。

我想著，去把那塊石頭推上山，一路都惦記著那隻蝴蝶。

……

你知道山坡上有一片綠茵嗎，很好看，我覺得你可以去看看。還有一隻蝴蝶，它好美。

我滿懷欣喜地這樣跟鬼說著，鬼一臉不耐煩地問我，多少次？

我愣了愣。

還有多少次？我不記得了。

鬼不耐煩地讓石頭滾下了山。再加一億次，他說。

……

我越來越覺得枯燥乏味。

我本來沒有想做的事情，但是有聲音告訴我，讓我推石頭上山。

周圍的人也全部都在推石頭上山。我想，跟著做就好了，總不會錯的。可是，現在，我真的很想再去看一看那隻蝴蝶。

可以的話……我想坐在那片綠茵上，聞一聞那朵清冷的藍色的花。會是什麼味道呢？

可是，他們卻都在告訴我，我只要推石頭就好了。什麼都不要想。

我這樣是錯的嗎？我漸漸地想做和每個人都不一樣的的事情。

從來沒有人告訴我，不推石頭會怎樣，推了石頭又會怎樣。

我好像，一出生，就是只會推石頭的人。

那我推了一億次以後，會從這個世界上消失嗎？還是說，是去推下一個一億次？

只會推石頭的人，不推石頭了，會怎麼樣？



好冷啊。

……

我推完一億次以後，蝴蝶還會在那嗎？

我疲憊地把石頭滾過碎石坡，停了下來。

我知道這裡，這裡有片綠茵。
草是鬱鬱蔥蔥的，花是嬌豔好看的花。
還有一隻蝴蝶。

我倚在石頭上，癡癡地看著。
清冷的陽光，把撲閃撲閃的蝶影倒映進
我的眼裡。

真的好美。

還有八千四百萬六千四十七次。

那又怎麼樣？

如果沒有了路，你就停下來歇歇腳。如果
石頭太重了，你就索性讓他一路滾下山。可是
幸福，如果生命在無邊無盡的山路上失去了
幸福，我們還能拿什麼前行下去？

我看了看石頭，看了看身後的綠茵，鬆開
了雙手。石頭失去了支撐，踉踉蹌蹌地滾下
山。

我抬頭看看天，頭也不回地向那片綠茵
走去。

.....

小鬼百無聊賴地，在山頂上被凍得瑟瑟發
抖，監督這邊的工作實在是太乏味，他已經忘
了在這裡待了多久了，很是後悔當初被派到
這份苦差事的時候不假裝肚子疼之類的搪塞
過去。

然後，他驚訝地看見，山坡上，走上來一
個男人。

清秀的臉龐，柔和的眼睛。

他的手懸在眼前，手指上停著一隻蝴蝶。
厚重的雲層遮掩著透來幾線稀薄的陽光，恰
好照在那隻蝴蝶的翅膀上。男人癡癡地看著
手上的蝴蝶，一步步輕輕地走近了山頂。

「喂！你幹什麼？幾次，你別忘了還剩幾次！」

「我的天。還有石頭，還有你的石頭呢？」

那男人沒有回答，走到了他的面前。

小鬼忽然慌張起來。

男人的目光無限溫柔，手指上的蝴蝶，翅膀輕
輕地一張一合，泛出耀人的光彩。

他的眼神不再空洞迷茫。在冥界難得一見的
稀薄陽光中，他帶著一絲淺淺的微笑抬起了頭。

在永不停息的風聲裡，他輕輕的聲音也像陽
光一樣溫柔。

「你看，真的很美。」

小鬼怔怔地站在原地，回過神時才發現那男
人已經消失在在自己的面前。冰山上仍然是呼嘯
的風聲，遠方的山路上仍然是無數個眼神空洞、行
為機械的人在推著那塊圓形的巨石——小鬼沒有
告訴過他們，即使他們真的把那些石頭推上山頂
一億次，他們也永遠不能離開這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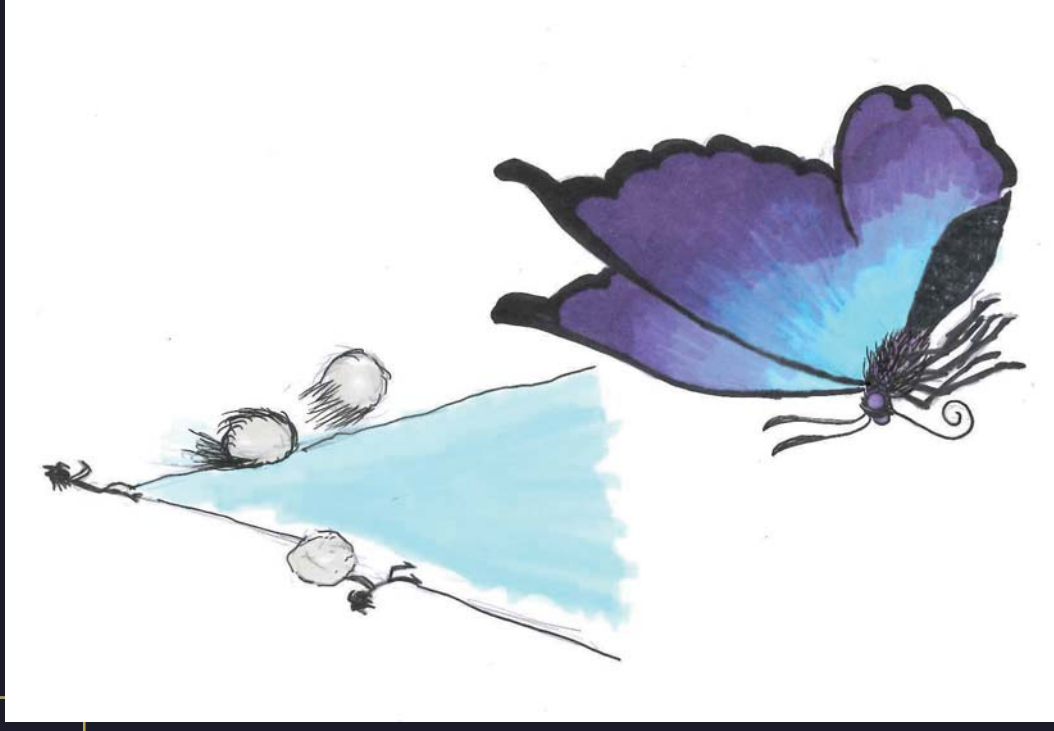
因為他們就像這些永遠不會融化的冰山一
樣，永遠都不知道什麼是生命的美好。

——可冰山真的就像他們一樣嗎？小鬼眯起眼
睛，看了看眼前的冰雪；在這層厚厚的、永不融化
的冰雪上，正停留著一隻美麗的蝴蝶——在幾乎永
遠不會有任何變化發生的冰山地獄裡，這是那個
男人留下的，唯一——處能被發現的變化了。而在此
時，這只蝴蝶正吃力地撲閃著翅膀，頂著無邊的風
雪，飛向天上溫暖的陽光。

小鬼看著這隻蝴蝶，長長地呼了口氣。

如果你能在此刻站在他的面前，也許能看見，
他的嘴角掛上了一絲不易察覺的溫暖。

「是啊，真的很美。」



What would you do?

4A Mak Sun Lam

What would you do if you saw some homeless people asking for food? What would you do if you saw someone get robbed? Of course you would say "I will give them food," and "I will help them to phone the police or run after the robber and get back the things that belong to him/her." But those are just words. What would you really do when facing these kinds of unpleasant situations?

In the US, there is a TV programme named "What Would You Do?" The show set up some scenarios to test how people would react when they face a sudden occurrence. For example, what would you do when you witness racial discrimination? Would you lend a helping hand to a single mum that needs help? To test how people react in these kinds of situations the crew members of this show set up hidden cameras and ask actors to play the main people involved.

In this show we can see how kind people can be or how cruel others are. The fact is when the host asked people who didn't offer help 'why didn't you do anything?' 90% of them said "I didn't know that he/she was in trouble." or "this is not my business. I don't want to get in trouble." But for the people that gave timely help, they simply said "I just stand up for their right and give the respect that they deserve" or "everybody has a hard time and I know how that feels. So I help."

What would you do?

P.64



The show also tried the same task in different cities across America, to see if there was any difference between city folk and countryside dwellers. The result is worth studying. It shows that most of the people living in the countryside are willing to help others. That means the people living in the city are less ready to assist. The results also show that people in need of help are most likely to help others or, we should say, people who have experienced the same situation are the people who help generously. Well, does that mean people living in the city are "cold-blooded"? Does that mean people that have never been in that situation won't give any help? No, so why did this happen?

Comparatively speaking people that live in the city are well educated. They are wealthier than the people living in the countryside. But the problem with people living in the city is that they are too busy. They have no time to stop and help others. It seems that people in the city are most likely to care more about material benefits than spiritual needs. Because of this the people that live in the city seem to be lacking in empathy. For them, money should be spent on an iPhone rather than on a family in need of help. Of course not all of them are like this but I would say 80% of them are.

For people that have been in unpleasant situations they know how it feels. They know how hard it is to get through that time. Then they will

give help to others because of empathy.

People that have never been in that situation won't be able to understand something that the desperate people need. Maybe they are not asking for money. They could be asking for respect or someone to defend their rights.

Let's move it to Hong Kong. I am sure if you ask anybody on the street what they would do if they are faced with some kind of situation they would do something to help. That's something even a three-year-old child would say. In fact, Hongkongers are typical urbanites. They care about money more than anything else. We are all busy working. But have we all noticed that there are more than 1,400 people in Hong Kong sleeping on the street? Have we all noticed that there are more than 120,000 solitary elders in Hong Kong? Maybe you know of their existence, but have you thought of helping them? What will you do to help them?

Instead of donating money, we can do something that is more helpful. Donating money is the basic way to help people. To be more helpful we can always volunteer our time to get in touch with the people in need. Maybe listening to a solitary elder will help you understand what they need, maybe be just attention from others. Maybe giving out lunchboxes is the best way to show your awareness to the homeless. Maybe helping the elderly to do some housework is the best way to let them know in this society there is still someone who cares about you.

Maybe you really don't have time to do any volunteer work. At least what you can do is donate your money and give more attention to people or even things around you. Don't forget you are part of this city. Why don't we make it lovelier? And please ask yourself "what would you do?" from the bottom of your heart when you are in some unpleasant scenarios.



What would you do?

P.65

刺客戒殺 隱者回歸

《刺客聶隱娘》觀後感

李小姐老師
網絡圖片 - 插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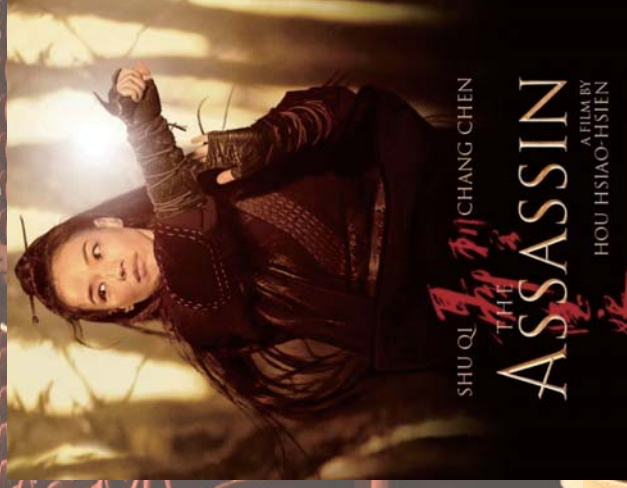
黑白的畫面，行雲流水般在眼底劃過，猶如一幅壯麗的水墨國畫在暗夜中展開，一身黑衣的窈窕女子如夜貓在飛檐走壁，文言文的對白在大堂中響起，剎那間，人彷彿置身在唐朝烽煙之中，不知今夕何年。這一切時空的錯覺，不知是否在侯導演的計算之內，但肯定的，是他所精心營造的唐代氛圍。一個侯孝賢導演喜歡了三十年的故事，由朱天心、謝海盟母女延寫了三十年的武俠小說劇本，一個等待了三年的女主角，是侯導演十年磨一劍的力作啊！是對唐代傳奇小說的鍾愛，是對武俠世界的偏執，對人性的深刻理解和同情，更是对電影拍攝技藝的極致追求，侯孝賢、舒淇等聯手為我們呈了一齣人生的大戲。

你看到了什麼？沒有血腥的武打？只有九句對白的女主角？華美的唐朝服飾？精巧的道具？雲霧飄渺的山巒、密林、廣漠、木廊、道觀……

這是中央與藩鎮的拉鋸，是一個人沒有同類的悲鳴，是出世入世的抉擇，是劍道入倫的取舍，是遵師命或循人性的徘徊，是復仇和寬恕的掙扎，更是回歸自由的最強呼喚！

我看到了生存的無奈，五個不能自決的女子。被逼和藩，遠嫁彭博的唐朝公主在鬱悶中死去；公主的妹妹則遁入空門而成為刺客的師傅，為政治而嫁給藩主的刺客精兒，終日防範丈夫而殺戮；因深得藩主寵愛而命懸一線的瑚姬，當然還有女主角聶隱娘，因政治聯姻而被退婚，被公主道姑訓練成冷漠的刺客，十三年後歸家的任務，竟然是殺害青梅竹馬的表哥……不能自主的無奈太多了，這是作為女子的悲哀？還是生而為人的必然？每一個人都被逼陷於「青鸞無鏡」的困局中，導演要我們跨越時空，去思索人生困頓這個永恒的課題！

我看到了情的可貴，師徒的、父女的、情人的……命運多舛的唐朝公主，在青燈古剎中訓練女徒弟，託付復仇的大計，刀光劍影之下，處處是道姑難以言傳的國仇家恨。豈料，劍道已成的徒弟聶隱娘卻難捨人倫，對抱子入懷的目標下不了手，師徒從此生出嫌隙。演至最終，徒兒為阻止藩鎮叛亂的又一場血雨腥風，選擇違背師命，放下手中刺劍，放過藩鎮主表哥。師徒二人訣別於仙山霧靄中，去意已決的徒弟向尊師深深三跪，一謝師恩，二表遺憾，三道別意。從此別後，煙波渺渺，應是相見無期。師徒一場，就如這飄蕩無踪的浮雲，盡在虛無中。師傅豈無情？尊重徒弟的意願吧，她該有自己的人生。既然她放棄了殺戮，就還她一片寧靜的江湖吧。師傅無言，獨立在蒼莽之中，隱娘轉身離去，只餘下空寂的山嵐……



我看到了自由的價值，隱娘的命運無疑是不能自主的，自小訂親，被逼退婚，被送入觀，學習劍術，受命殺人，全部都是身不由己的無奈。然而，恍如傀儡的訓練並未磨損她自由的意志，遇到該殺的她劍起頭落，遇到可憐的她放下長劍。縱使是負她的舊愛，她也能斬斷情思，權衡利害後放他一馬，在激戰中不忘告知他瑚姬有喜之事。行乎當行，止乎當止，刺客全憑心中意願行事，半點不盲目。遇見充滿陽光的磨鏡少年，隱娘心中的陰霾逐漸散去，告別刺客生涯已是必然之選，有什麼比單純的愛戀更值得追尋？江湖的恩怨永無止息，那一片祥和寧靜的青草地才是心中的樂土吧？於是，隱娘在告別師傅後，頭也不回地奔向了那一片希望的所在地。是一種回歸自然的懷抱，更是一種擁抱自由的勇氣。

也許，我也看到了可有可無的彈意，進退之間，有無之間，得失之間，全在於一念。在執著與捨棄的膠著中，每個人都是時代的犧牲品，然而每個人也可以是自己的主人。現實無疑是殘酷的，心態卻可以是自主的，沒有所謂的成敗，也沒有所謂的敵我，也就沒有所謂的恩怨了，一如

隱娘告別質樸的村民，和磨鏡少年漸漸隱身於金黃色的草原中，斬斷所有的愛恨情愁，回歸初心。這無疑是一部武俠電影，比李安的《臥虎藏龍》少了一分兒女情痴，多了一份超脫冷峻；比王家衛的《一代宗師》少了雋語金句，多了餘音留白；比張藝謀的《艷艷》來得淡雅；比李翰祥的《正》來得瀟灑；比胡金銓的爽直來得含蓄。這是導演對武俠電影的致敬，對傳奇文學的尊崇；對攝影技術的回顧；對自由的膜拜，更是對人性回歸的拷問！

刺客可以戒殺，隱者也可以入世，一部電影表述如此，又豈是一句「最不取悅世界」的導演可以道盡？

于丹「讀書與讀心」 分享會

記錄與整理：李小嫻老師

于丹：百家講壇上解讀《論語》的講者，此時穿著一襲藍色的長裙，穩坐在香港藝術中心演講廳的中央，身後是一幕書海浩瀚的圖書館照片，眼前是座無虛席的香港中學生。長桌上，只有一瓶水、一個咪，沒有講稿，更沒有簡報。一坐下來，于丹字正腔圓地告訴大家：今天我們不講大道理，只講故事。

演講廳的燈逐漸地暗了下來，于丹的朗笑在漆黑中響起，真有點說鬼故事的氣氛。演說就在師生的笑聲中展開了。

「唸書怎麼會走心？」

我畢業於北京四中，那是一間著名的中學。我在最差的班，全班28人，我排名22。最近校慶時校園中豎起了100個成功學生的名牌，其中99個是男生，只有我一個是女生。（掌聲）

讀書走心就是我的武器。

書香，可以穿越生死，使靈魂得以安頓。

我的一個中學同學，原來特別活躍，是一位會計師。最近剛走了，我們同學有著兄弟般的情誼，送他時，他太太捧著一大捆書，其中有他工作了幾十年的工具書，翻爛了的學生時代字典，喜歡看的小說，最上面的幾本，是還沒有來得及看的訂閱雜誌。這些都是他最喜歡的书，有了書，到哪都不會寂寞了。

讀書的三個心得：

一、讀書陪伴成長。

讀書有兩種方式：一種是學習方式，這是類似於人要吃主食來充饑，不能不吃。另一種是生活方式，這才是讀書的樂趣。有人說：年輕傷不起。其實不然，年青人就是要做傻事。我大學時寄宿，有一晚十幾個同學一起爬牆溜出去玩，從牆裏偷偷釣運了十幾台自行車到牆外。現在年輕人命最致命的是冷漠，年輕人可以愛詩歌、音樂、人、風景。香港是個美食世界，可愛的東西太多了。而青少年讀書，就是幫自己積善緣，為自己尋找歡樂的途徑。讀書，內在的能幫助成長，外在的能帶來成功，使你擁有更多的話語權。

讀書可以養心，明德，可以明辨是非。如果從小便播下了信念和學問的種子，人生再壞也壞不到哪去。這裏要說一個倒霉蛋的故事，真正讀懂了書，就可以做好各種最壞的準備。

王陽明，明代最動蕩的時候出生。原名王雲，後來爺爺替他改名為守仁。十一歲已經訂下人生目標，以為天下第一等事就做聖賢，達至「外聖內王」的境界。才十幾歲，就思考事物和知識的關係，用了七天七夜來格竹子，以驗證著名的理論「格物致知」。十七歲迷上了道家思想，十八歲參加會試，十年都考不上，還以一句：「我以不第動心為耻」來安慰自己。直到二十八歲才中試，二十九歲時又上書朝廷，要求拯救大明。這樣的一個天才，注定是倒霉的。

王陽明三十五歲時，因忠於內心的良知，彈劾朝中重臣劉錦，被發配到貴州，這一路，從三十五歲走到三十七歲，經過兩年多才到了那不毛之地。途中看到朱熹的文章，更加堅定了心中的志向。到了貴州，一代學者王陽明以龍馬為生。他用石頭為自己鑿下棺材，把山汨變成自己的學問天地。陽明小洞天、玩易窩、龍崗書院。正所謂：君子居之，何陋之有？

居於山洞中的某一個中夜，王陽明終於悟出了「格物致知」的理論。透過「知行合一」的方法來達至良知，修天地萬物一體的境界。而知識是行動的開始，要用行動來救贖世道。一座儒家思想的最後山峰就在這簡陋的山洞中，由王陽明領悟出來了。

自宋代張載提出：「為天地立心，為生民立命」，這種「為往聖繼絕學，為萬世開太平」的思想已經成為了中國人的血脈，知識份子自覺有責任要流傳下來。王陽明以此為己任，文而化之，在人生最困頓的時候，在最貧瘠的山洞裏，化育人心，讓世道有所指望。

到了46歲時，王陽明的仕途又出現了轉機，當時為平定守王之亂，他臨危受命，以文官的身份率領三萬民兵，迎戰十萬正規軍。成就了文人最輝煌的戰功。從讀書到披甲上陣，王陽明演繹了「知行合一」最佳的示範。

好景不長，這個倒霉蛋還是因為抗旨而被迫辭官。官場不是他的舞台，王陽明以守孝為由回到了故鄉。自此，專心建立他的陽明書院，以宣揚學問為職志。

儒家學說，由孔子提出宗旨，孟子使之應用，朱熹進行扣問，到王陽明則是集大成者了。

讓我們以那一句最著名的話來表現王陽明的心學概念，你未看此花時，此花與汝同歸於寂；你來看此花時，則此花顏色一時明白起來。

簡單而言，格物就是你與世界結緣的方法，你要去了解萬物之間的關係。人心，一方面是物理的心臟，另一方面是心靈的空間。

五十三歲，王陽明官兵部尚書，直至五十七歲去世，以一生的磊落成就了他的名言：此心光明，亦復何言。亦為世間樹立了一座不朽的豐碑：立功、立言、立德。

王陽明的故事告訴我們，人生沒有歪路，成全自己，也就成全了世道。有了書香的滋養，讀書成全了人心。

二、讀書與見識

通過書，你會遇見自我的真氣象，而見識又可以成全書本。

我十九歲的時候，跟著兩個師兄到新疆玩，他們總不讓我進沙漠，也不說原因，我就天天呆在房間裏。有一天，我忍不住了，自己準備了一條長毛巾，買了一枝長長的電筒，帶了一把小刀，一個水壺，一盒火柴，裝備齊全地向沙漠出發。還給師兄們留下一張字條：我帶手電了，不怕。一開始進去的時候，大漠美景一幕接一幕，看得我心情激動。但很快，天開始黑，沙漠裏哪都一樣，我很快就迷路了。天越來越冷，我只好用小刀割沙漠的刺檉來生火取暖。第二天早上，師兄找到了我，我當時的手掌已經是血淋淋的。他們問我：沙漠早晚溫差很大，你知道嗎？不知道。沙漠有泥沙流，你知道嗎？不知道。沙漠有狼，你知道嗎？不知道。你帶手電了，有什麼用？不知道。

什麼都不知道，也敢闖。這就是生命的勇敢與誠意。年輕時要有過光，這將是你人生重要的光源。十多年後，我的人生遇到了低谷，當時身在海南的師兄寄給我一封信，信中只有一句話：我帶手電了，不怕！

所以，別人的經驗不能代替你的經歷。你必須自己去感受。我真正感受到廬山雲霧之美，是在幾年前，一



次開完演講會，登著高跟鞋，走了好久山路，累到想放棄時，才在山頂看到了這畢生難忘的美景。現在坐在這，我也可以回想起那一片雲海。可見，見識可以成就書本。

三、讀書長知識

讀書使我們不會被偽命題綁架。讀自己有興趣的書，任何時候都要愛自己。

每個人都是原創，一不留神就成了盜版，甚至成了山寨版。但是，愛自己不可以超過全世界。要體諒別人，與世界和諧相處。這樣，你終於會遇見真正的自我。

什麼叫偽命題呢？不要輸在起跑線上，就是一個例子。不確認自我的人是不幸的。

從前有一個牧羊人，天天在山上放羊，黃昏倦極了的時候，總會看到山的對面有一座黃金砌成的大屋子，金燦燦的。有一天，放完了羊，牧羊人忍不住心裏的好奇，翻過了山嶺，要去尋找那間金碧輝煌的大屋。從黃昏走到了早上，怎樣都找不到那所金房子，路上只有一間殘破不堪的小茅房。累極了的牧羊人於是走進去問，裏面有一個衣衫襤褸的小孩。他對牧羊人說：「這裏方圓只有這一間破房子，哪來的黃金大屋。反而我每天黃昏望向山的那邊，總看到一條金光閃閃的長河，還想著什麼時候可以翻過山去看看。」

然後，兩個小孩都明白了，他們看到的都是黃昏的幻像，無論是金屋子還是金河流，都只是夕陽下的影子。大家都只是羨慕別人營造出來的幻影。而現在廣為流傳的微信朋友圈，其本質就是山那邊的金房子。也就是一個偽命題！

讀書可以和歷史比，人就不會被局限，讀書帶來可能性，確定性。

一個小和尚，端了一碗糯米問師父價值如何？師父說：到了一個主婦中，會煮成一碗粥；放在商人手中，會包成粽子賣。事物的價值，就看放在哪一個人手中。

——一本書，放在你手中，你會為它帶來什麼價值呢？
2015年8月26日 香港藝術中心

給紂王的一封信

1A 姜霏梵

親愛的紂王：

你好！在九泉之下還好嗎？我相信那些被你的暴政殘害的百姓一定已經好好「答謝」你一番了。記得年輕的你是那麼的精力旺盛，睿智進取。你自幼聰敏過人，繼位后重視農桑，社會生產力不斷提升，國力強盛。你為商朝開疆拓土，把版圖延伸到了山東、安徽、浙江、福建沿海……你胸有大志，能文能武，你革除先王舊弊，不屠殺奴隸，不祭鬼神，選賢任能，唯才是用……就連《史記·殷本紀》也如此讚美你：「帝紂資辨捷疾，聞見甚敏，材力過人，手格猛獸。」

可惜啊，可惜！一代明君卻未能從善而終，名留青史……你也許很好奇為什麼？大王，這您可就聰明一世糊塗一時了。你在晚年時，讓色鬼迷了心竅，不理朝政，整天沉溺於聲色犬馬，討好妲己。慢慢的你變了，你是那樣的「節儉」，把百姓的糧食全部搜刮來囤積於鉅橋糧倉，不讓他們有一分的可能去浪費糧食，並「訓練」他們的野外求生技能，讓百姓因饑餓不得不靠樹皮野菜充飢，最終導致無數饑民曝屍街頭。你是那麼富有「好奇心」，把比干的心挖出來，為的是看看這位昔日老臣，冒死進諫的忠臣的心是否如記載中的聖人般有七個孔！你是那麼「貼心」，怕你的臣民運動量「太少」，身體不健康，於是你大興土木，興建大量的工程：修鹿臺，擴建沙丘苑臺，廣建離宮館。由此讓無數的可憐百姓又再次「感謝」你，一座座華麗高臺的地基下，掩埋了多少個被勞役榨乾血汗的勞工。你為了一己的娛樂，把進諫的大臣送去「表演」走獨木橋，那是你用銅柱做的獨木橋，橋下的火坑不知斷送了多少肝膽義士的生命。你若是可以明眼辨認，也就不會令百姓成為無辜的受害者。如果你可以保持你年輕時的大作為、大方向，姬發也不可能有機會帶著你的臣民，舉刀弄槍歡慶著衝入朝歌，逼你自焚於鹿臺了。你也更不會臭名昭著，遺臭萬年，為世人所不齒了。

最後，祝你的仇家少點問候你。

後輩
姜霏梵上
6-10-2015





「新年紅」

這張又是一張試驗作，很多新的嘗試加插在其中，技巧運用得並不純熟。由於受新年的影響，於是滿腦子是中華服，更希望畫出剛柔並重的女孩。最後把她創作出來，有一種仙女下凡的感覺。



「隨意」

當初，學了一種繪畫背景的新技巧，想運用看看，而圖中主角是新創作的精靈族男孩，是少數民族的一群。很多人很在意背後的女生，其實她是男孩的姐姐，正要接他回家而已。

「新年快樂」

猴子是女孩親手作的，喻意今年也要「親力親為」。

主要解說混亂的背景：

黃色底，排滿「猴」字，右上有倒幅，而且隱約可見有一個龍頭。

雖然，背景花了很多心思，但未能呈現出來。

這是背景的練習作品。



「月」

「今晚美麗的滿月也在上方閃耀

很似幸福的照亮著世界

當下的我因還不夠完美而力不從心

黎明睡夢間 於地面匍匐徘徊」

這張畫是以《亂步奇譚》的結尾曲為背景而創作的

圖中人物名為「狗蛋」，他很愛唱歌。

這次他想翻唱這首《ミカヅキ》，

於是我為他作了一張歌曲的封面圖。

以下是他的面書專頁和Youtube頻道：

霹靂狗狗蛋蛋熊



插圖作品

3B 吳依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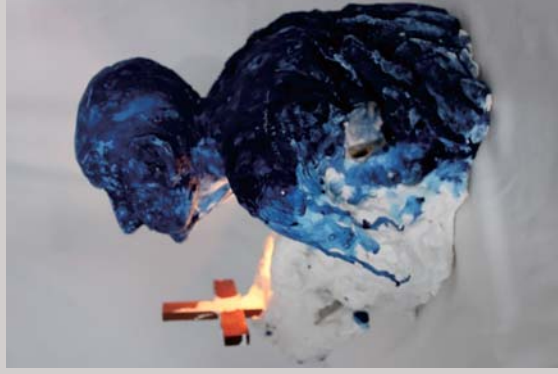


6C 劉婉儀



侵噬

作品中肋骨的部分露出來，只在部分軀幹附上皮膚，讓作品可以由外看到裡，看到十字架伸出的手是如何嵌入人體，如何侵蝕人心，讓一隻手伸的更深，抓住心臟。我認為許多宗教信仰者是懷著美好聖潔的心信教的，希望人生獲得美好和幸福，但最終還是被控制人心。



視藝作品 P.76

燃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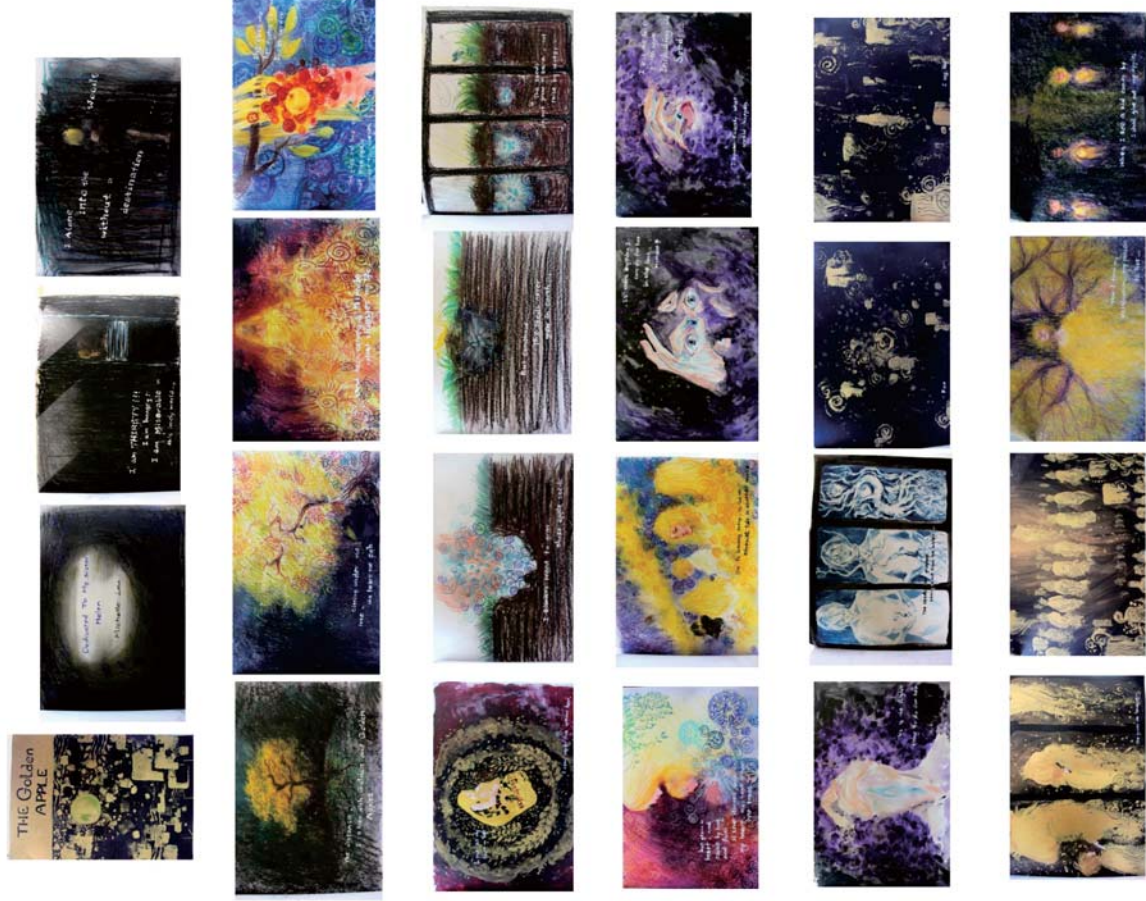


蠟燭本身俱有象徵性——奉獻、犧牲精神的典型代表。我思考將蠟燭表示為一個整體，由許多人的犧牲、奉獻和推崇來組成，每個人都願意向神證明自己的信仰。希望最後出現的效果是將蠟燭放在教堂裡，面對聖像點燃，以整體場景詮釋我的看法。

視藝作品 P.77

金蘋果

6C 劉婉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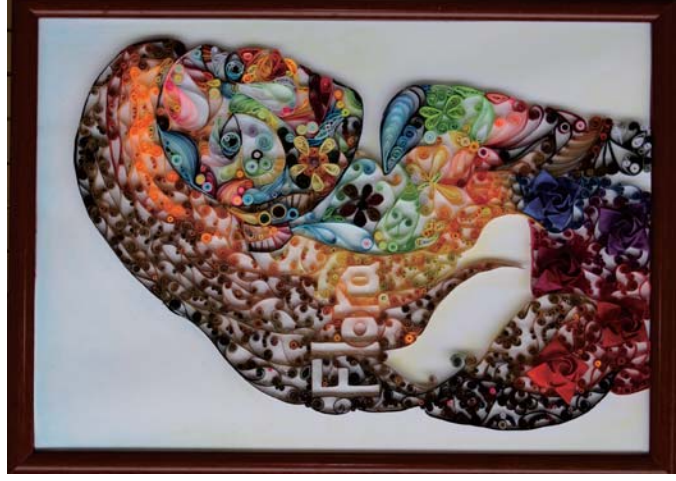


飢餓的孤兒在世間見著，感覺世界拋棄了他，無助、失落、絕望，甚至有一點憎恨。他徘徊進了森林，沒有任何目標，幾乎是放棄了生命。在黑暗的森林深處，散發著點點的金光。不知不覺中，孤兒來到了一棵有著金色葉子的樹旁。樹顯現出了神蹟，女神從樹中飄了出來，她收留了孤兒，像母親一樣愛護他，用樹上結出的金蘋果撫養孤兒長大。孤兒用種子種出金蘋果樹的樹苗，但是種子並不在泥土中成長。女神告訴他這是神明的聖果，種子只會在虔誠純淨的心裡發芽，吃下種子，神明就會與他同在。直到有一日女神壽終，離開人間，終於變成了神明，孤兒決心吃下種子，追隨神明和女神，貢獻出自己的生命。種子在�的心中發芽，一瞬間，他看見了神明的世界，也見到了成為真神後的女神。於是他一夜之間變成了一株高大的金蘋果樹，代替了曾經給予他愛與希望的女神，傳承她的思想及信念，也將希望和愛跟金蘋果一起給迷失的、絕望的人們。

花之女神

6C 王寶鈴

作品以羅馬神話中的花神——佛洛拉為主題，透過不同色彩和大小紙條和假花來拼貼出花神的樣子，以紀念和表現花神的美和她為人類創造花的功勞。



玫瑰之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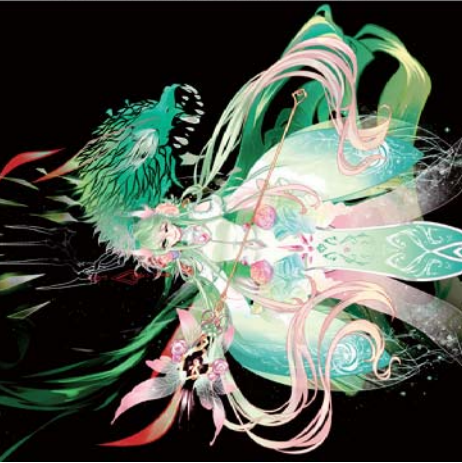
以玫瑰常有的紅、粉紅和紫色為主色調，加上小珠子、紙花、膠花等來襯托，裙子運用多層次的剪裁來表現盛放中的玫瑰花，並帶出高貴和華麗的感覺。





月

在宇宙中维持着光的秩序，是守护者之一名字叫做月，其实是利用月亮（也就是所谓反射）的力量进行时空穿越，是非常守序的守护者，因此常常会被日月所爱为古版，但本质上还是非常热心的好心人。



龙幻·顺荣

生于暖春寒冬交错间，诞于百花千草万木时，作为逆洞的搭档其实还是蛮辛苦的。不过本质上还是个非常乐观而勤奋的龙。是在被自然万物祝福的言时诞生的龙，所以自然气息非常浓厚，接近于木灵一般的存在。



苏灵·爱姬

本世上最温柔的手，加上是经常帮助他的空翼部灾害，无赖恋人份之他爱，虽然长了萝莉脸和萝莉身材，但是内心是非常成熟的，人邻爱之杀手。

视觉作品

P.8.0



龙尊·逆洞

诞于黑昼白夜交错间，生于逆洞边缘深流的地方，守护着不眠安眠之处，的龙族叛逆之子。整个世界中都是接近于一样的存在，然而就算不能认可也还是默默守护着被称为世界最重要的关卡之一的天空屋，是个称职可靠的龙。



毒医·蛇夫

在星神中能治愈与对方下毒，医能医有仁心还是有，但是也因为毒而格外的心狠手辣，是个善良的人在大于空中时是生命的毁灭者。

人物造型设计

时空门

根据一个假说，时间和空间之间是合为一体并且是有意识的，因此我想到，假如时间和空间真的有意识，可是时空明明是一个轮回的环啊。

轮回，循环，来世，往生。如果时空有意识，那麽为什么人类依然无法探究到时空的真谛？是因为有东西看守著吗？是一道矗立在混沌虚空之中的大门吗？那麽钥匙究竟在哪里？

时隙

任何物体都逃不过时间的作用，就好像是时间中有著无数的缝隙等待著物体去探险，去穿越，去通过，然後他们都被转化了。这些缝隙裡面会否像沙漏一样在一瞬间的浅漏？这个缝隙会不会像一个扭曲的转化器一样把穿過其中的物体转化成为不可知不可查不可见的存在？在麼？



视觉作品

P.8.1

海報設計：選擇

海報設計：選擇者



我們無時無刻都要為人選擇。遇小學、中學、選科、初戀對象、大學、工作、結婚……我們從出生那一刻就一直被迫著作選擇，偶爾輕率，隨心而去，卻不知那影響了我們的一生。我的海報設計針對選擇的問題，作出了不同的反思與表達。



人物摄影：色彩



視藝作品

P. 82

6C 蔡雅文

不同的顏色可產生不同的心理作用，每人的感受都不同，但總會有些共同的感受，例如紅色令人情緒激動，粉紅色給人可愛的印象，白色給人安靜的感覺。今次的作品以三種顏色為創作主題，並發揮這些色彩獨特的感覺。



3.8 P.

T恤設計：Original

6C 蔡雅文



本作品以“Original”為主題，先設計了品牌的標誌，展示了創新的設計精神。後來再設計了不同特色的T恤圖案，最後印製在真實的T恤上，然後給身邊的朋友穿著，更得到不少的好評！



視藝作品

P.84

時裝設計：liquid

6A 余浚傑



女裝方面，以美人魚的形象為設計藍本，並運用人魚的線條感及水的形態美，表現“Liquid”的意象，男裝方面是人魚的變奏，簡化的魚尾形態配合男士的上身表現柔中帶剛的美感。

陶塑：滋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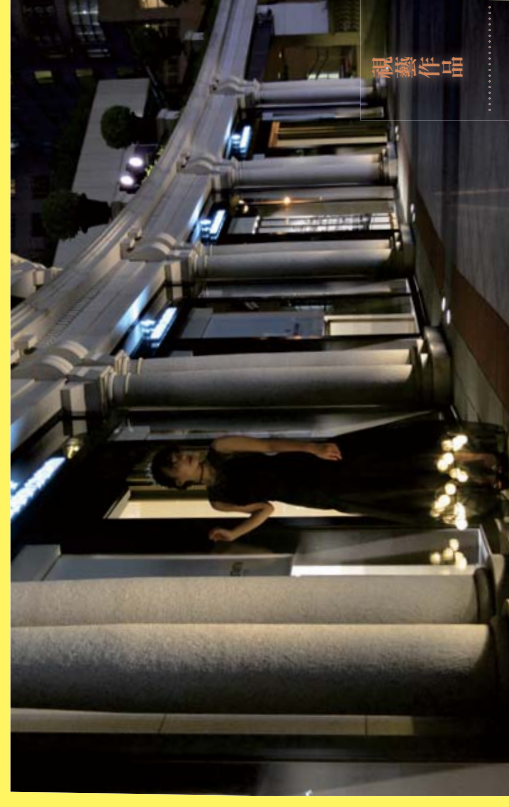
水能滋潤大地，孕育生命，就如母親的溫柔、舒服的感覺。作品運用母親和人的結合的形象，表達大地之母，使萬物充滿生機。

視藝作品

P.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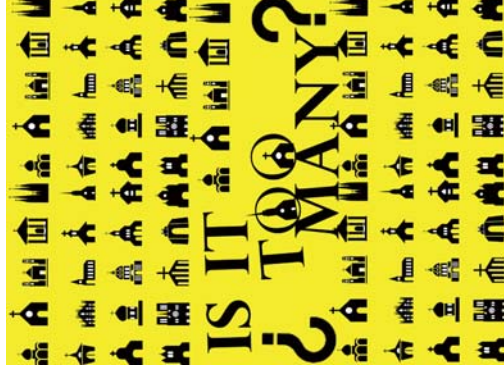
視藝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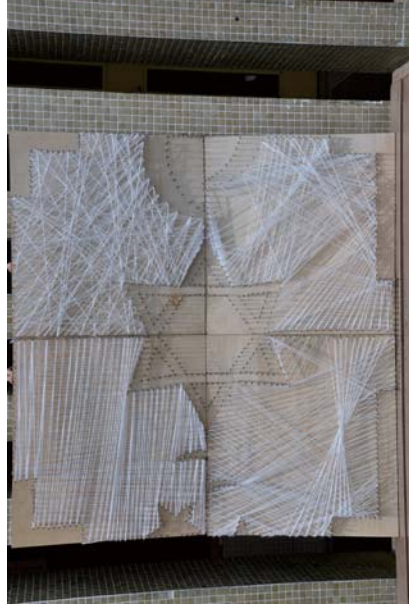
她，是泡沫國的公主，
擁有剛強和冷漠的外表，
高高在上，從不示弱，但
在倔強的外表下，卻隱藏
着孤獨和脆弱的心靈……



以立體手的造型，強調對希望的追求和渴望，發光的玻璃球象徵了夢想世界的實現，球內充滿了想象中的美好事物，就等待我們的發現和追求。



海報設計以宗教為主題，特別表達對教堂的疑惑，從歷史中看到不少教堂內的明爭暗鬥，亦成為了國家在金錢及土地的負擔，我們會否忽略了教堂的真正作用呢？



當我們對宗教了解更多，便發覺其內涵有許多連繫和相似性，但卻因其中的差異引發了無數的戰爭。作品中運用了四塊木板的不同組合，來併合成不同宗教的圖案，但來源同為原本的四塊木板，表達出不同宗教來源本就相同，不應有甚麼紛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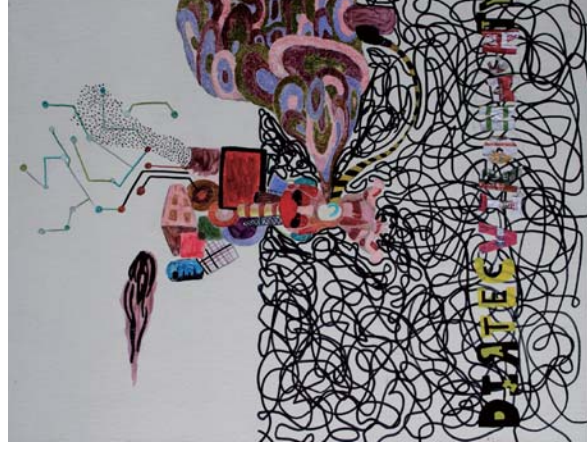
被自己困着的女孩

時下流行瘦身減肥，認為瘦就是美，女生會節食、運動、食藥等，連最愛的甜品也不敢吃，最後甚至健康也不保……



回憶在一線之差

回憶讓我想到時間，時間讓我想到齒輪。而曼陀羅的形狀多為圓形，有點像齒輪，因此以齒輪為形象。加上不同的甜品在旁邊，成為你開心及不愉快的時候同樣會發生的情景，問題只在於不同的心情。



珍惜

忙碌的生活帶來巨大的壓力，使人忘記很多人、事和物，但時間是追不回的，過去的事情只有讓其過去。本作品以「珍惜眼前」為題，在事情還來得及的時候，便應好好把握及珍惜眼前的一切。



生存的環境



現代科技文明不斷發展，雖然帶來生活改善，但卻造成了許多生活環境的污染，包括空氣、水、及食物等，特別是對孩子產生了不良的影響，結果對我們的生存帶來巨大的威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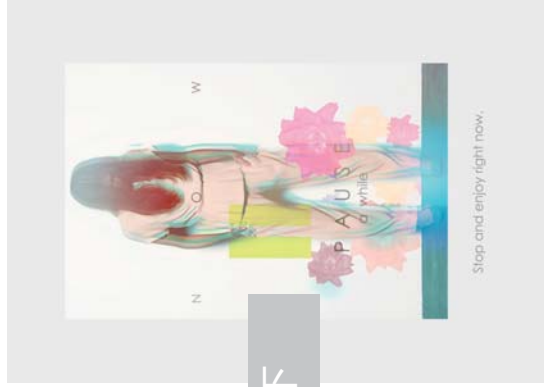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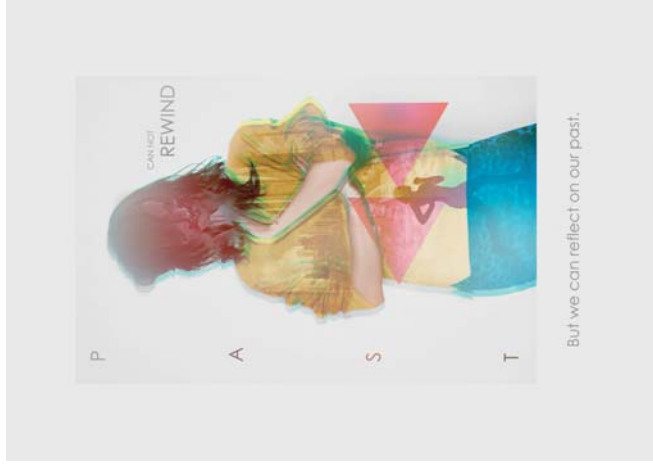
外間的世界總有許多矛盾和衝突，就需要一隻巨大的手來保護真實的內心世界。



人類的所有追求都是希望有益於自己。如果人們覺得被拘束，那麼他們就會渴求自由，追求自由，那麼自由就會成為人們的利益所在。那麼究竟什麼是自由呢？



「活在當下」經常出現在我的耳邊，聽來有很深的哲理，但內裏意義有誰能真正明白，是次作品以「過去」、「現在」和「未來」展示我對「活在當下」的理解和思考。



23期校報工作人員表

總編輯:	5A 鄧嘉怡
副總編輯:	5A 董安容、王嘉鳴
編輯:	3A 庄鑫儀、5A 王以琳、戴耀瞳、5D 張軒博
插圖:	6C 劉婉儀、5C 曹浩洋、3A 黃偉豪、3C 邱頌華、2D 林穎璇
打字:	5C 肖仕航
排版:	麥詠雯校友
封面封底設計:	5C 黎詠儀

顧問老師:馮惠卿老師、甄志佳老師

Consultant Teacher: Ms Chung Mui May, Mr Daniel Bird

跨越七十* 承傳培僑精神